

# 教育週刊

第 二 〇 一 期

## 要 目

從職業教育着手改進福甯茶業

陳鳴鑾

析心術派和有關係的學派

檀仁梅譯

奉教部令頒發暑期集中訓練出隊証式仰遵照

准福建省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函送已經

審查合格准充中等學校訓育主任或公民教員之人員

一覽表轉仰遵照聘用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二十三年度最低限

度工作標準

部頒高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

部頒初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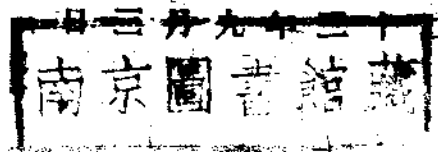
新生活運動綱要

蔣中正

福建省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六月十八日至八月十七日

止收支報告表

一 印 編 廳 育 教 府 政 省 建 福 一





##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 中 國 國 民 黨 黨 歌

三民主義 吾黨所宗 以建民國 以進大同 咨爾多士 爲民前鋒 夙夜匪懈 主義是從 矢勤矢勇 必信必忠 一心一德 貫澈始終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

中國國民黨

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

中華民國之教育 根據三民主義以 充實人民生活扶 植社會生存發展 國民生計延續民 族生命爲目的務 期民族獨立民權 普遍民生發展以 促進世界大同

# 教育週刊 第二〇一期 目錄

論著

從職業教育着手改進福甯茶業  
析派和有關係的學派

杜

陳鳴鑾  
檀仁梅譯



奉教育部令發給委員長手著新生活運動綱要仰遵照

奉教育部令頒發高初中公民課程標準仰遵照

奉教育部令頒發暑期集中訓練出隊証式仰遵照

奉省府轉發取締婦女奇裝異服辦法仰遵照并飭屬遵照辦理

准福建省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函送已經審查合格准充中等學校訓育主任或公民教員之人員一覽表轉仰遵照  
聘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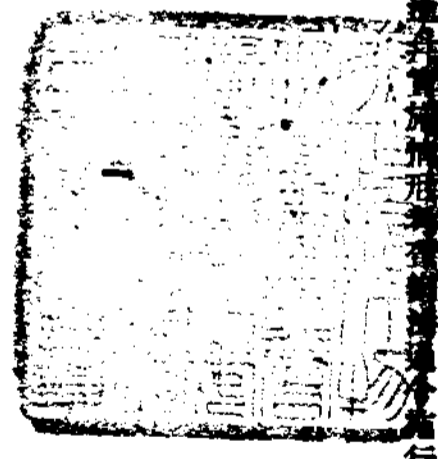
為訂定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及二十三年度最低限度工作標準并實施情形表仰遵照  
列舉職業及鄉師學校關於農場工廠商店等收支整理上應行遵辦各點仰遵照

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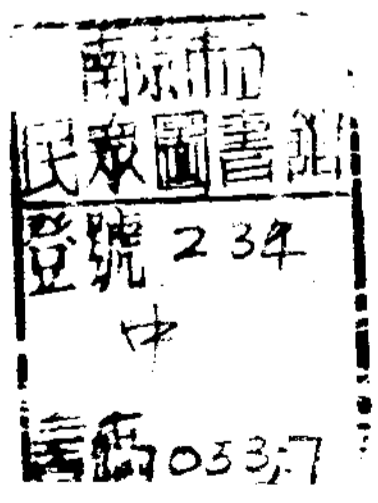
為各縣黨部辦理中心民衆學校之經費應由主辦黨部自行籌措指令知照

章程

目錄



607465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二十三年度最低限度工作標準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最低限度工作實施情形考查辦法

修正待遇蒙藏學生章程

取締婦女奇裝異服辦法

專載

部頒高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

部頒初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

特載

新生活運動綱要(附新生活須知)

蔣中正

教育消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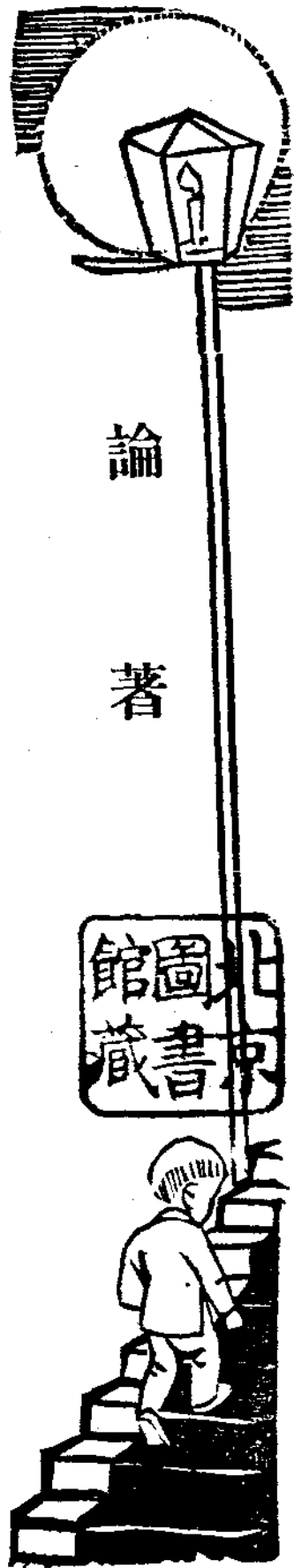
全省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成績評選結果——本廳召集各校校長討論各項問題——本廳奉令組織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本省健康教育委員會最近工作概況——全省運動會籌備舉行——省立圖書館八月份工作報告——省立南平小學近況——政和縣政府籌設圖書館——全國體育協進會停止球員陳福星參加運動——日內瓦中國國際圖書館函徵兒童圖書

附刊

經審查或登記合格准充任中等學校訓育主任或公民教員人員一覽表

暑期集中訓練出隊證式樣

福建省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六月十八日至八月十七日止收支報告表



## 從職業教育着手改進福寧茶業

陳鳴鑾

### 緒言

茶葉為我國三大產物之一，福建為華茶重要產區，福甯屬茶業地位居本省首要——依國茶輸出約計數量，福甯茶業實佔相當地位。特吾人不善經營，向沿舊法，製造販賣等方法尚不知改進；對於整個茶業狀況加以認識而為有組織的合理的生產之企圖，是直夢想不到之事！惟是近年以來，華茶漸次銷滯，甯茶之厄運頻遭，往昔「帝力何有」之農邨，今已焦頭爛額，使吾人不得不亟謀救濟之道；此福甯出產第一大宗之茶葉，乃不容忽視，其生產方法之改善，務使適應世界環境，實為刻不容緩之要圖也。

本省茶葉輸出，依所裝之件數統計，年約三十餘萬件至四十餘萬件（每件平均重量約在四十公斤以內），甯茶輸出年約十六萬件至二十萬件以上，佔全省輸出額之過半。

又查現在全省茶類營業稅，年額廿五萬零四百五十二元，福甯屬等縣佔十八萬六千五百元。根據此種數目，福甯茶業實居本省首要地位。

考茶係常綠灌木，古謂之苦茶，又名檳，又名莓，亦名「茶」音 *Cha*，又曰「御茶」音 *Chai*，悉本漢音，並無和音別名，亦足證明係我國傳入，特傳人之年代甚遠，彼邦人民自古亦嘗用之。明嘉靖時，歐商航海至粵，携茶種以歸，歐洲印度始有種茶。華茶輸出有史可考者，實自一七六八年始，其時英東印度公司，從中國運茶四千七百十三磅到英國，自是銷行日廣，年盛一年，至一八八六年，華茶之出口額達三萬萬磅，佔全世界茶類貿易量百分之九十六，印度爪哇佔百分之四。其後英國竭力鼓吹其殖民地增

加出產。一八八八年，英國舉行印茶輸入五十年大慶祝，當時英國外茶入口，以印度錫蘭佔百分之五十強；華茶地位被奪不少。此後更有荷屬東印度羣島與日本之繼起，至今外茶行銷之盛，已駕于華茶之上。不但此也，近查海關貿易冊，數年來年有印度與錫蘭兩處茶葉輸入，數達二千五百萬磅至三千萬磅，在一個產茶國而有此種現象，不亦大可怪哉！

茶之種類頗多，製法不一，大別之有紅茶綠茶二種。輸出外洋之紅綠茶，俗名洋庄；銷行國內之茶葉，有蘇庄之粗紅茶（俗名烏茶）及香片等。洋庄紅綠茶及其他品種優良之名茶，國內需要量亦大；然香片與蘇庄，外人並不需要。甯屬茶類營業，向以出洋為主，故所製悉皆洋庄紅綠茶，年額達十六萬件至二十萬件以上，其他蘇庄香片之類，則為數甚微，應不及全額百分之十。

福建名茶，如安溪武夷所產之色種，奇種，鐵觀音，白毛狐，其次如水仙，烏龍，雪梨等，要皆紅綠茶之別名色味絕佳，負有盛譽，然輸出之數實不及甯屬洋庄紅綠。查安溪所產，大部銷售于潮州十邑，漳州十屬，同安，廈門，南洋等地；武夷巖茶雖高價售出，然國內需要亦大，輸出外洋之數，自不及普通洋庄紅綠。總之，福建名茶輸出之量，遠不及甯屬洋庄。現在各地茶田，雖未有精確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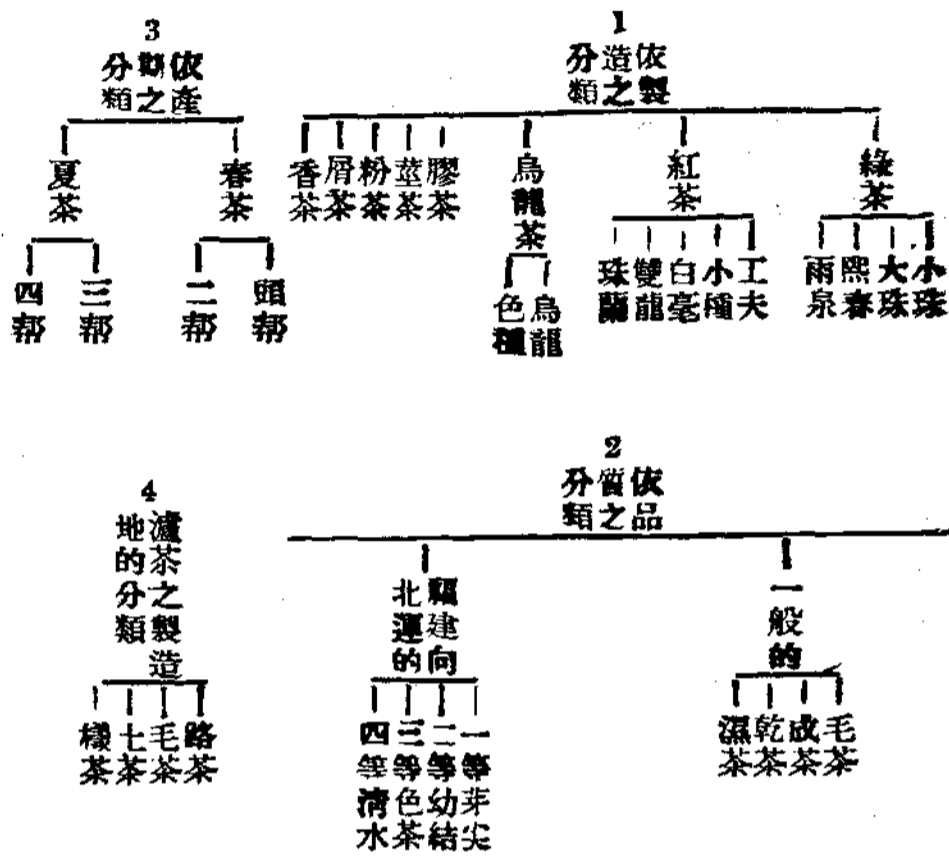
計，然吾人依茶類輸出額並全省茶類營業稅額之比較，斷定甯茶佔全省產額百分之五十以上，居最高地位，決非武斷之詞。甯屬農邨運命，恆取決于茶類營業，此種事實更不容忽視也。

查華茶產額，年約三萬萬六萬磅，其產地頗廣，根據一九二六年的報告，全國茶田約二百五十七萬畝弱（？）。茲列表如左：

各省茶田面積表（單位畝）

地方	確實面積	約計面積	總計
河北	3677		3677
山東	56	26	80
河南	1063		1063
江蘇	27889	80314	108203
安徽	231061	180939	412000
江西	575330	692605	1267935
福建	58276	53704	111980
浙江	292383	321598	613981
湖北	6784	39224	46008
陝西	186	2553	2739
各地統計	1191964	1375702	2567666

茶葉種類簡表



華茶在國外市場，早被印度錫蘭所奪取，但近年來，因世界經濟之不景氣，外茶之貶價競銷，更一落千丈。我國各產地所受之損害均甚巨大，茶業狀況大有每况愈下之慨！僅就甯茶最近數年輸出狀況比較觀之，便可知梗概：

福建教育週刊

(單位件，每件約四十公斤)

年 別	輸 出 地	輸 出 額	總 計
一九三〇	三都	一九五〇〇〇	二五八〇〇〇
	沙埕	六三〇〇〇〇	
一九三一	三都	一八五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沙埕	五五〇〇〇〇	
一九三二	三都	一四〇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〇
	沙埕	五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三	三都	一二〇〇〇〇	一五九〇〇〇
	沙埕	三九〇〇〇〇	

考華茶銷滯，日形不振之原因，雖與世界不景氣有直接關係，然以製造未能改善，生產多有浪費，外受外茶擠排，內受課稅壓迫，加以內地土匪紛擾，交通障礙，實皆重要原因，茲試分別述之：

產業的長期沈滯狀態，叫做不景氣 (Depression)。現代世界各國的生產過剩，物價暴落，事業縮小，失業激增，貨銀低下等；如此產業界之暗澹狀況，統稱不景氣。在此不景氣時代，世界各國之購買力均極度涸竭；華茶以上舉各重要原因，成本昂貴，不能適應此種環境，加以日商貶價競爭，安得不敗？

又華茶之製造，向沿舊法，迄未改良，其生產未免浪費，增重成本，固不消說；而課稅增重，實為致命之傷。查我國海關稅例，對於茶類課稅，雖僅就轉口行銷國內之

茶，作每担一兩二五之徵稅，又附加半稅，共計兩八六五申大洋二元九角六占四；所有出洋紅綠茶一律免稅，深寓保護扶植之意。獨內地茶稅，由包商向財政廳承包者，着實壓迫不堪。就福建全省茶類營業稅一項而論：年額二十五萬零四百五十二元，遞年包商獲利約增二成，統計約三十餘萬元，平均每件茶葉須負擔一元以上；此外就地公益捐，自衛費，負擔繁重，茶價必然照數漲增，此實滯銷之一大原因。

至關於外國進口課稅，歐美各國因向多洋商來華採購——福建茶葉殆全部由洋商販運，吾人未曾直接納稅，因不覺得有何種嚴重關係；獨南洋一帶，馬來聯邦及荷屬，多係華商直營，其苛稅自能直接感受。查馬來聯邦之課收茶稅，一磅須納八占，一箱課稅竟有達二元六角餘者；其在荷屬亦然。以前課稅每箱僅四盾八，今竟增至七盾至八九盾之譜，此種課稅加重，亦係國產茶葉之致命傷。

華茶受日商競爭之損害，雖無數字表現，亦可謂不可以數計。日人狡黠，舉世咸知，其對華競爭之方法，無所不用其極。昔曾偽拍照片，如赤脚踏揉及茶葉工場之不潔情形等，向外國作詆毀華茶之宣傳；吾人向來安分守己，既不知改進，又不事宣揚，直任彼反宣傳之毒害。現在吾人試就星洲一埠日茶傾銷之情形觀之，更有可驚之事實：台灣茶葉為日茶之一部，近在叻傾銷，每箱（一百包二十

五斤庄）只值二·三元至四·五元叻幣，而國茶自福州廈門溫州輸入者，均須在七元以上。現日金奇賤，在叻每箱僅賣二三元或四五元，而在台灣即可獲四五元至七八元以上。此台茶銷數駕于國茶之上，固不消說；而中國商人以有利可圖，亦自多有棄國茶而取台茶以代之者。吾人如不急謀挽救，國茶前途，不堪問矣！

改進

方法

綜上以觀，我國茶業衰敗原因，係不事改進，課稅壓迫，外茶競銷，及其他影響，以致不能適應不景氣時代之需求，業已明瞭。吾人目下之要圖，便須講求改進之道，如何使免除苛稅？如何使生產合理？如何對外宣揚與外茶競賣，俾能適應世界環境？諸如此類之問題，吾人當力謀解決也。

華茶質地佳良，世所公認，在中國有四季之調和，採摘茶葉，約在清明立夏前後，一依氣節，故氣味特佳，富有「泡水」，此即華茶優點所在，與其他所產不同。倘生產加以改良，政府加意保護，宣揚周至，推銷得法，未始無挽回之望。作者有鑒及此，決心改良茶業，竊以「百尺高樓從地起」，改進之道，貴有步驟；茲僅就能力所及之範圍內，擬以職業教育為出發點，謀茶業之改進。現在先將福建首邑福安縣立中學，改辦職業學校，試辦茶業科，實施茶業生產教育，以培養從事茶業之智識技能，改善茶業生產，為研究改良福甯茶業之中心，為改良國茶之張本。



(關於創辦茶業科計劃，業由福安縣政府呈請福建省政府教育廳核准中)。同時並希望各茶葉產地同志，一致奮起為振興國產，挽救農邨上各盡其力！

#### 計劃甲：實施職業教育

創辦福建省福安縣立職業學校茶業科，其計劃如左：

- 一 名稱 福建省福安縣立職業學校茶業科。
- 二 目的 培養從事茶業之智識技能，改良茶葉生產。
- 三 編制 單設一級，修業期限一年。
- 四 招生 招收小學畢業或同等學力者。
- 五 課程 (甲)普通學科：公民一小時，國文四小時，算學三小時，生物學二小時，理化二小時，體育每日二十分鐘。(乙)茶業學科(種植，製造，推銷及副產品之培植等)十四小時，實習二十二小時，共四十八小時。
- 六 經費 將福安中學原有經費提充之，必要時向官廳請求補助。
- 七 師資及待遇 聘請茶業專科教師一人，技師一人至三人，均畧予優遇，其餘職教員由現有初中部之職教員兼任，職員不另支薪，教員每小時月薪二元五角計算，實習指導不另支薪。

八 實習辦法 將本校農場面積約三萬六千餘方尺及四圍官地作實驗種植；假本邑北辰境臨水宮為製造實驗場。本科專任教員及技師，分別担任實習指導，並得由教師領

同學生赴各區茶庄實習並指導其改良方法。

九 聯絡茶商 編印關於改良茶業及國際茶市情形之小冊子，隨時分送各茶庄，並與各區茶庄切實聯絡，隨時討論關於茶業改良事項。

十 畢業生職業介紹 (甲)由本校指導組織生產合作社合資經營茶業。(乙)由本校函介私人茶庄服務或派往產茶區工作。

十一 訓練宣傳，交際，推銷等工作人員；其辦法另定之。

十二 該科分種植，製造，推銷三部分：種植一項屬農科性質；製造一項屬于農產製造；推銷一項又屬商科；此即異于其他職業學校之職業科目。現擬將本年度新班先授以種植及製造方法，推銷一項依本計劃第十一條另定之。

#### 計劃乙：組織茶業研究會

茶類之培植，製造等，絕少專書足資借鏡。因此，吾人必須本前人之經驗，以學者之態度，加意研求，自出心裁。故茶業研究會之創設實為必要。該會當以經營茶業經驗有素者羅致組織之。其目的務使福甯茶業為有組織的生產，竭力設法減少生產之浪費，務使生產合理化，成本減低，俾能適應世界環境。

該會應舉辦之事項甚多，茲舉要如下，以資參酌。

一 研究茶類性質，品種，種植方法，製造方法，推銷

方法等。

二 調查各地茶業狀況，國際茶類貿易情形，編印中西文刊物，以作指導，介紹及官揚國茶之用。

三 確定聯運辦法，免除轉運停滯，節省時間及費用。

四 派員赴各地考察茶業狀況，並製具各種表格，分寄各處，調查茶業情形。

五 其他應辦事項。

計劃丙：嚴密組織茶業公會

該會為茶商本途之組織，應本同業組合之宗旨，實事求是，革除過去弊害（如利用同業名義，擅向官廳承包茶

稅等弊務必革除），並應急速地舉辦下列事項：

一 請求官廳豁免茶稅，切實保護國產茶業。

二 置交際股，招徠洋商，歡迎訂購，並介紹各品種貨樣，宣揚國產茶業。

以上各種計議，僅一就部份可能範圍內，先行着手。

一俟試辦有緒，當逐漸推廣。甚望各茶葉產區同志，同時奮起，共策進行，並對於作者此項草案，加以指正，如出誠意，自當接受，公私均幸甚也！

民國廿三年七月于福安中學

### 析心術派和有關係的學派

R. S. Woodworth 原著

檀仁梅 試譯

我們現在到了一派底心理學，這派不像所已讀過的各派，由心理學自身發生的，最少不是從經院心理學(Academic psychology)發生的——牠是從醫業中發生的。由廣義來說，牠就是精神病學底一派。但牠在醫業中已樹立了一組很深刻的心理學說，足以引起一切心理學家底注意與興味。牠也可以稱為行為派底心理學，雖然牠極力避免行為派底方法和概念。牠有時稱為『深的心理學』，因為牠與個人生活的潛意識的深處(Inconscious depths)

有關係。牠有時也稱為『感情心理學』，意即表示牠反對十九世紀注重理智的心理學，牠很少用許多心理學家所注重的經院心理學底實驗室、動物底試驗和精底測驗，因為這些研究，沒有一種能達到『深處』(The depths)，也不能給醫學以實際的指導。牠反對經院心理學，乃取不問不問的方法。

析心術當為精神病學裏底一種運動，牠是反對十九世紀所盛行的注重『身』的趨勢，轉入注重『心』的新生活。正

當心理學愈變屬於身的、精神病學起始變屬於心的。因為相信在有幾種變態病人中，找不出腦的傷害，所以精神病學就起始從個人精神生活適應當中，從他的思想和行爲的不正當的習慣中，從他的意志的弱點和缺乏平衡的情緒中找出原因；這種運動發展底歷史是有趣的，但牠只是一種故事，牠與催眠術的歷史混在一起。那催眠術在一七八〇年，由麥斯米爾(Mesmer)的介紹，得了科學界及醫學界的注意——因此很久被稱爲麥斯米爾學說(Mesmerism)——經過了一世紀的盛衰無常的境遇，會與庸醫術聯絡，在醫業中幾全被斥用。直至巴黎和南斯(Nancy)兩名派發生的時候止，那就是在十九世紀的中葉。巴黎派由沙閣(Charcot)(1825——1893)統制，他是當時的領袖神經學家，具有超絕的人格，也是一個偉大的教師。他找出凡能很深受催眠的人，都有歇斯的利亞(Hysteria)的症，他用這種事實來領悟及醫治歇斯的利亞症，並表現他心目中所想的催眠術的本質是什麼。他相信催眠是一種有機體的特殊病態。這種的觀點，受南斯派的反對；因後者主張差不多一切常態的人都能受適度的催眠。因爲催眠不過是由暗示所產生的一種被動的和容納的狀態(a passive and receptive state)，他們根據這種主張治理精神狀況。這兩個勁敵的法國學派的爭論，是非常尖刻的。

沙氏(Charcot)有很多的學生，在神經病的研究方

#### 福建教育週刊

面很著名。波士頓(Boston)的普冷斯(Morton Prince 1854——1929)，用催眠術及類似的手續，療治多重或分裂的人格，在心理學家方面，他的並意識(Consciousness)的概念，和分裂的意識的實驗，頗著盛名。巴黎的耶內(Jane)對於潛意識的精神行爲(uneconscious mental performance)也發生興趣，那行爲就是他所稱爲精神的自動作用(Mental automatism)。一八九〇年以後，他致力於神經病的研究和治療，他發展催眠術在歇斯的利亞的應用，更發現催眠狀態中，一個歇斯的利亞的病人，會回憶清醒時所記不出來的事情。一種情緒的震驚(Emotional shock)，在清醒時雖完全忘記，但在催眠時容易記出和全部敘述出來。且當催眠時，醫生若對病人暗示說：「一切事情在現在都成過去」，有關於情緒震驚的歇斯的利亞症候即可消滅，耶內繼續研究其他的神經病，如恐怖症(phobias)及癱困症(Obsessions)，他把這兩種歸在精神衰弱症(psychoneurosis)的大名稱之下，並用再教(Re-education)的方法療治之。他對於神經病的概念，是以爲神經病係一種降低的精神緊張(Lowered mental tension)的狀態，這狀態阻礙病人獲得適度的意志和行動的能力去克服生活上的困難。有了這種不適度緊張的主要狀況，特殊的神經病的恐怖，癱困，麻痺(paralysis)和其他的病症，都從這種不適度的普

通感覺中產生。耶氏的工作，稍在析心術之先，當他正在努力地給心理學及精神病學以重要的影響時，他受着弗洛德(Freud)更活潑的概念所攻擊，致趨於暗淡的氣象。

以上是析心術所從生的背景——這種普通背景，是注重身的精神病學，同時也正努力於神經病的心理學。

### 弗洛德氏早期的奮鬥

弗洛德氏于一八五六年生于今之捷哥斯拉夫(Zechow-Slovakia)，但早年却在維也納(Vienna)長大。他先進維也納大學研究醫學，對於醫學的科學方面特感興趣。後在生理學實驗室工作六年，但他不希望藉那種科學謀生，乃決轉而行醫。約在一八八一年，他由生理學實驗室轉入醫院，但仍繼續專治神經系統，就是神經系的解剖和有機體病如麻痺及腦傷等。當時，在維也納關於神經病的智識極少，且很少給以醫治，沙氏的名譽只是遠地傳聞，弗氏乃于一八八五年赴巴黎隨沙氏研究一年，他對於沙氏用催眠療治歇斯的利亞病得着很深刻的印象。當他聽沙氏說，在各種神經病中，假使你看到深處，都會有個人性生活的疾病時——常常，常常——，他聽後也受很大的感動。他想，如沙氏所說是實，為何他不把這種事實放在學說裏面去並用牠療治疾病呢？這個問題存在弗氏腦中，後來竟結了果子。

一八八六年，弗氏回到維也納，對於醫治神經病，尤其是歇斯的利亞症的操業大為活動。他以催眠為療治的主要方法，但這方法不久就發生困難。一種的困難是許多人不能被催眠；還有的困難是有的病人雖被催眠，但治法常不生效力。他所遇着的困難，使他第二次赴法，此行目的在研究南斯派(Nancy School)的工作。因該派宣稱實際上任何人都能被其催眠，但在催眠中，治病的暗示有極大的成功。他很失望當該派的醫生對他說，他們在私人的病人的成功，不能如在醫院中受施診病人的成功那樣好，私人的病人太聰明和懷疑，不能由治病的暗示得着完全的價值。弗氏回到維也納，繼續以催眠術治病，只有相當的成功，他還希望有更好的方法。

現在要說到一個人的故事，從這個人弗氏所學得的比從沙氏和南斯派所學的更多。這個人就是俾魯爾氏(Johel Breuer)，他是一個維也納的醫生，像弗氏先是一個生理學家，後改而行醫。他在生理學有重要的發現，他的半規管的學說(Theory of semicircular canals)仍得着公認。弗氏與俾氏本是舊友，現仍共同研究神經病。俾氏偶而造成一種療治的新法，這方法原是一個久患歇斯的利亞的婦人所提示的。俾氏照常時的習慣，用催眠術療治她，但他找出，當她被催眠時，如准她說出她情緒上的困難，她以後就覺得好一點。在催眠時，她會記起平常所忘記的

關於她的情緒生活的詳情。當她把這些事情對醫生說後，她就覺得安慰，歇斯約利亞的症候也就漸減。因此俾氏繼續用「說出的療法」，她的病態大減至恢復常態生活。俾氏和弗氏以同樣方法試於其他病人，也得着相當成功。乃於一八九三年及一八九五年將結果公佈。這種新治療法，到那時都是與催眠術合用。約在同時 耶內氏公佈對於歇斯約利亞的研究，他指出可用催眠術敲出 (Tapping) 病人的記憶，並發現症候的根源。耶氏的方法，與俾弗兩氏相同，其不同處即在後者注重「說出」的治病的效果，如其有適度的繼續下去。他稱此新法為精神發洩 (Mental Catharsis)，因地 (精神發洩) 從系統 (精神系統) 中消除去障礙 (Disturbance) 的來源。他們更用 (Abreaction) 這個名詞，其意即謂把煩擾說出，足以發洩幽閉的情緒，並將這情緒除去。譬如會引起羞恥和類似煩擾的情緒被病人強烈的壓抑下去，使之在清醒時變為潛意識或忘記，但在催眠時可以重現和發洩 (Abreact) 之。

這種方法，使用不久，俾氏就不滿意而不再用，讓弗氏個人繼續進行。至他不用的理由，並未說出。但這不滿意的理由，以後也就變為明顯。俾氏有一女病人，當長期的治療將告結束時，她宣稱不能離開他，因她已劇烈的愛着他。這種意外的發洩，挫敗了俾氏。他結論說，此種新法對於醫生有危險，因使他難于維持純正醫生的態度。弗

氏後來也遇同樣的困難，但不如俾氏之易受挫敗。此種事實的心理，經弗氏詳究之後，他推斷說，並非他自己的性格足以引起這婦女，他只是給她們當為愛的原來對象的代替物，這愛被移轉 (Transferred to) 到他身上。如他在他的地位，能繼續維持着療治她們，正可在醫法中利用此種愛的移轉。這是在完全的移轉說和統制移轉的技術還未成立之前幾年。但到了後來，這移轉說就在這整個的學說與實行中，佔重要的位置。

弗氏個人不久棄催眠術而繼續用「說出」的方法。對催眠法，他只用使病人取着斜依的位置和弛放 (Relax) 的狀態為止。他並不引病人入於昏迷的狀態或施行暗示，只教他在弛放時，凝思他的大煩擾，和煩擾的原因，並說出一切腦中所想出的東西。他稱此法為自由聯想 (Free Association)。雖然所要求於病人的聯想，不是完全自由的。因相當統制的方法是必須的，如病人只可專想到個人的事件和煩擾，他不可進入普通的會話式。但弗氏所謂自由聯想之意，是說障礙物應除去，對病人腦中所生的任何記憶不應有壓抑或檢查 (Depression of Censorship)。一如所想到的是零碎的，照樣的說出來，如是紛擾的，任牠來可也。弛放 (Relaxation) 加上自由聯想，就是弗氏代替催眠術的方法。雖然這是個較遲緩的歷程，但對於病人的用處較多，且他相信可以發生較透切的發洩。

雖然這種用直接進攻(Direct attack)來分析一個病人的煩擾的歷程，是不待言的遲緩，但弗氏極留心對於潛意識的側攻(H flank attack)，藉以去除防衛。他不久就找出病人的夢，就是側攻進程之一。病人敘述前夜的夢，並按照分析學家的指導，使他的思想用自由聯想的歷程，自由想到夢中的各節。夢中的各節都無悔恨心地繼續說下去，冀能找出有意義的記憶，這些記憶聚記起來，即能發現病人受苦的意結(Complex)。這種夢的分析，自弗氏在一八九〇年至一九二〇年的幾年中發現之後，至今仍為析心術的一重要部分。他對於夢的廣大的觀察及學說，都由他的釋夢(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一九〇〇年用德文出版)一書獻給世人。這本書表現著作者對普通心理學有極重要的貢獻。由他的信徒看來，這本書是將來真實科學化的心理學的濫觴。此書之後，他繼續出版一本著名的「日常生活的心理病理學」(Psycho-pathology of Everyday Life) 第一版用德文在一九〇一年出版)，在那一本書中，他分析舌音和記憶的失誤(Lapses)和其他的失誤，並指出可從此種失誤中發現潛意識的意結。在一九〇五年，他的機敏與潛意識的關係(Witin Relation to the unconscious)，更發展他的意見，關於被壓抑的欲望，在我們所棄稱的常態生活中所佔的地位。自一九〇〇年後，析心術不僅為療治神經病的技術，乃是一種明確

的心理學說。

弗氏在分析神經病的症候，夢，失誤，及知力中所找出的被壓抑的欲望和意結，都多含有性的性質；不只沙氏所說各種神經病都呈着性的煩擾的話被證實。弗氏還主張被壓抑的性欲——所謂壓抑因與社會的要求相衝突——也存在於常人中，且與特殊的行為有關，這行為初看似與性無關係的可能。半因他注重性的事件，半因他的許多學說的激烈，和自相矛盾的性質，所以他的心理學不能得着正在期望着的世界平安地接受。少數的人熱烈地接受他的學說，而大多數的人却劇烈地反對牠。有人當牠為神秘的啓示，其他的人却目為魔性的假科學(Pseudo-science)。經過幾十年的進步，這種空氣，漸變清明，贊成者與反對者更明顯地分開，弗氏的心理學在現在，我們可以安穩的說，公認為對於這正在生長的科學有重要的貢獻，雖然牠不是最後的和最廣包的福音。弗氏到了老年，還繼續發展及修改他的意見，雖然他並不找出早年所達到的許多重要的結果有取消的必要。

在業神經治療的人中，弗氏自一九〇〇年後始得有門徒，並在維也納聚集一小團體。在其他各國，尤其是在瑞士國，贊成他的人開始和他通訊。在一九〇八年，竟實行開了一個析心學家的國際會議了。但析心術的團體擴大到不遠，就發生了內部的爭論。瑞士的析心學家循獨立的途

徑發展，與弗氏脫離密切的關係。在維也納派中的人，具有較勇敢精神的人也脫離了。這種分裂的淨果，就是約自一九一二年後在總析心學派下，成立了許多附派。析心術這個名詞本屬於弗氏，但照普通來說，不論在神經治療的方法方面，心理學的學說方面，永格氏(Jung)的分析的心理學(Analytic psychology)和阿德勒氏的個人心理學(Individual psychology)也屬於析心術內的。然而，弗氏堅持說：永氏和阿氏兩人在研究析心術中，棄除了在神經病及普通生活中最首要的性欲望。我們可於詳細考慮弗氏自己的工作後，再回到討論永、阿兩氏。

### 析心術進行的進一步發展

在試述弗氏心理學說之前，我們應注意析心治療法的進一步發展。在析心學家中，不久就發生一種觀念，以為某物是性的對象和作用的常例的象徵(Symbol)。當病人報告夢見某物時，析心學家立知所潛伏的意結的性質。用了此種固定的象徵，在分析的繼續歷程中，可省去很多時間，除了在弗氏系統中的基本原則，就是不僅告訴病人他的困苦，且要他在意識的狀況中，恢復他的原始引起困苦的經驗，和把這意結在意識界重新經過。當時，這種固定象徵，佔重要的位置，但不久即行倒地。

弗氏既具有自由聯想的新法和夢的分析，他進行療治

不少的神經病的人，多獲重要的成功。他能把被壓抑的經驗重現出來，和除去歇斯的利亞的癱瘓、癡醉、神經病的恐怖，和各種的制止(Inhibition)，但常遇着已醫好的病症，經過相當時間，又現出略異的疾病。這是所有從事神經病的醫生的經驗。但弗氏照常不受挫敗，仍原相信他的方法的價值，且推斷說：他的分析法還未推行到應達到的地步；他想他纔入神經病的外層，但還未及其核心。最好應追究病人更早的生活。當他(弗氏)的經驗增加時，他在分析個人中，更追究病人的歷史。最初，他能揭露一種新近的意結，已覺得很滿意，但後來他推斷說，新近的意結是較前一個意結的產物，這前一個的意結，仍存於病人的「潛意識」中，常引出更多的疾病。

最初，他假定原始的意結是病人所受的特殊情緒震驚的結果——如俾耶爾氏所信的。因此，他向後徹查病人所遺忘的記憶，藉以找出引起困苦之偶然事件(Episodic)。許多向他諮詢的患歇斯的利亞的婦女，藉夢的分析，回憶起兒童時的情緒震驚。他們回憶這些震驚是受他們的父親伯叔或長兄的性的攻擊或誘惑。弗氏頗為此種事例的屢次發生所驚動，乃乘機細考此事的究竟，却找出牠們並非真實的。他析夢所得的這種虛誕的結果，一時使他挫敗，但不久他又恢復起來。他推斷說：病人所記憶的是兒童期或幼年期的畫夢(Daydream或幻想Phantasy。此種畫夢

與幻想，雖非客觀的事實，但在病人是真實的，且在他的生活歷史中的重要，假如牠們是客觀的事實。他進一步的推斷說：此種幻想在病人帶有兒童的願望。兒童後期的畫夢，指明兒童前期的未實現的願望。他如能使他的分析進到兒童前期的願望，他就達到成人生活上的困難的核心。假使藉夢的分析，他能使病人重現兒童前期已失去的記憶和歷過那時期的願望，他就有希望把神經病根本治好。

把分析推到兒童前期嗎？假使這是說從釋夢的結果，一個人能完全記出頭幾年生活的事件，這實際上是不可能。但是，弗氏斷定說，曾經驗過的事，沒有一件會絕對地遺忘。如今把障礙物適當地除去，每件事都會回來，但勤奮的努力，僅追回早年經驗的幾塊零片。不過早年事件的智力的記憶，不是主要的要求，所需要的是恢復兒童早期的情緒態度，使一個人在情緒方面，再變成一個小孩。只一些極零碎的對於早年事件的回憶，已足以使兒童的欲望和態度恢復。照我所領會的，這就是弗氏藉分析所成就的成熟概念。

當病人恢復着他早年的情緒態度，而不完全恢復在他的幼稚活劇中佔着一部分地位事的件，對象，和人物時，移轉的門徑已大開了。病人為他重現的情緒，找一現存的對象，這對象就是執行分析的人，因小孩的父親，是他或她的愛或惡的對象，所以執行分析的人，被目為父親的替

身，就變成被移轉的情緒對象。在分析歷程的某時期，病人表現過分的熱誠和愛慕執行分析的人，但在別時期，又表現極端的不信任或甚至嫌惡。這正面與反面的移轉，兩者都現出對父親的早年態度。當分析快速達到目標時，正面的移轉即在面前。此時病人如兒童似的倚靠着執行分析的人，除非進一步使病人與移轉斷絕。藉這種的移轉，兒童的願望由「潛意識」中被誘出，且與童性的對象脫離了關係。不應當准他們停留在執行人身上，應幫助病人找出一種與成年生活相調和的出路。行分析的人，最終仍由此活劇中退出，使病人能獨自進行他的部分。

藉了一個具有天才者的特殊努力，這個具有天才者，不只是一個豐富的理論家，且與他的實際工作有密切的接觸。析心術之兩大困難，經他的貢獻而達到解決。對於實際改造早期事件無大成就的自由聯想法，可用他以來情緒重現。移轉法本足以破壞整個程序，却變為成功的主要方法。

弗氏自己對於他的方法的發展，有簡短的敘述。在他的一種後來著作中，他分別出他進步的三時期：

「最初析心術的醫生的努力，只限於推測病人所不覺的潛意識，冀能綜合其成分並於適當時與之聯絡。……」

「這樣還不能成就治療的工作，因此第二種目的是在於強迫病人證實經過他自己的記憶的改造。這種努力的注



重點：乃在於病人之抵抗 (Resistance)。現在的技術，在於找出這些抵抗，並引起病人對於這些抵抗的注意，和教他們除去牠。

「這種引潛意識到有意識的目的，不能用這種方法完全達到，那是很明顯的。病人不能回憶一切被壓抑的事件或該事件之主要部分，他不得不把所被壓抑的事件當爲現時的經驗重複一次。因一個醫生不能對病人捨棄這方面的治療，也應當領導他經歷過所遺忘的生活的某部分」。

由這種合格的析心學家(指弗氏)所敘述的手續，那很明顯的非專業者 (Analyst) 是沒有地位的。弗氏所認爲滿意的析心學家，在開始自行實習之前，需要最少兩年的嚴密研究和受監督的實習。現在的醫學校，對於此種訓練毫無貢獻。他們教了許多析心學家在操業中無用的科目，而棄去許多重要的科目，如人種學 (Ethnology)，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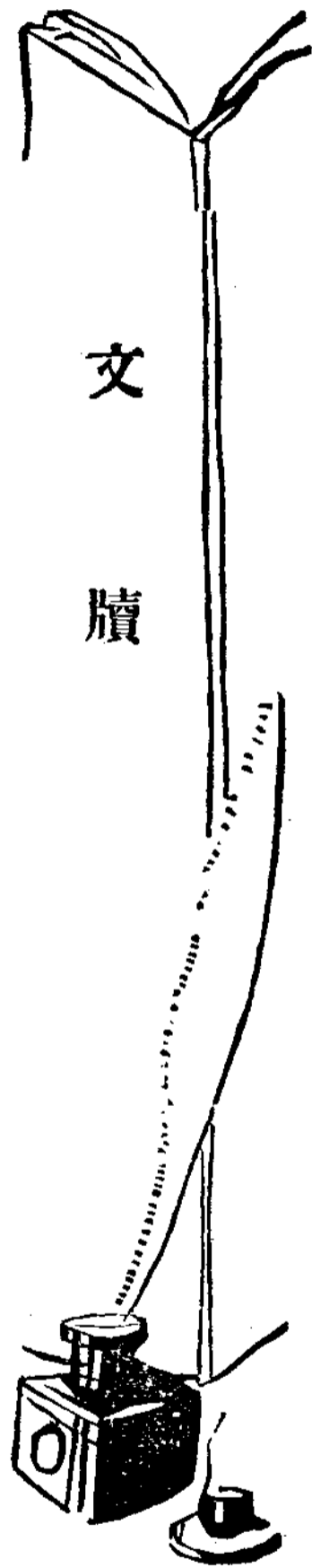
史，神話學 (Mythology)，宗教心理學，民俗學，和文學，此外緊要的如潛意識的心理學或深心理學 (Depth Psychology)。他們訓練醫學學生與析心學術相反，只給他注重客觀的相身體的病因。一個醫學畢業生，自命合格施行析心治療者，深恐他是一個庸醫。因此弗氏以爲從需要合格的析心學家方面去看，不應當爲經濟計，限制析心術在醫業中實行。嚴密訓練析心學家的第一步，即在於使他自己先受分析。惟有一個自己沒有被壓抑的意結的人，纔能療治他人的意結。不然，在分析時，他自己的意結將要出現。移轉不能全由病人到析心學家，也能由析心學家到病人，這樣我們就生了個人的而非超個人的情境。

弗氏希望 心術在前期處理兒童和幼年之適應失當方面大有價值。  
(未完)

生產學校是把學校的作業建築在有經濟意義的生產勞作上面的。(1)因爲只有如此才能使兒童認識實

際的經濟歷程(2)亦因爲如此才能使兒童自己在其不把勞動當作遊戲的時代——能樂於實際有用的活動。

——中華教育界二十一卷十期——中國生產教育的前途——



訓令

奉教部令發蔣委員長手著新生活運動綱要仰遵照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二零二號

各縣縣政府及教育局  
各級學校及社教機關

案奉

教育部第六三零四號訓令開

「案查新生活運動旨在祛除惡習轉移風氣自蔣委員長提倡以來各省聞風嚮從教育界係作育青年師導羣

奉教部令頒發高初中公民課程標準仰遵照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三一二號

令省縣私立高初級中學

案奉

教育部第一零零九四號訓令開

衆允宜深切體認積極實施茲將蔣委員長手著之新生活運動綱要(附新生活須知)隨文頒發仰即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附發蔣委員長手著新生活運動綱要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新生活運動綱要仰遵照并轉飭所屬遵照此令  
計抄發蔣委員長手著新生活運動綱要(附新生活運動須知)一分(另刊本期刊特載欄)

「查高初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業經本部厘訂就緒除以部令公布外合亟檢發該項標準各二份仰即分別印發所屬各中學遵照此令」

等因並附發高初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各二份奉 除分令外

合行印發高初級中學公民課科標準各一份仰該校長遵照  
此令

附印發高初中公民課程標準各一份（另刊本期專載  
欄）

### 奉教部令公布修正待遇蒙藏學生章程仰知照（不另行文）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一〇〇號

令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

案奉

教育部第一零二三一號訓令開

「本部曾於民國十八年二月公布待遇蒙藏學生章

令」

程旋以西康新疆青海寧夏甘肅等省文化亦較落後本部  
於上列該各省學生准其適用前項章程全部或一部待遇

等因並附修正待遇蒙藏學生章程一份奉此合行抄發原章程  
一份仰知照

之另以訓令通飭在案最近因該項辦法尙欠完備故就原  
有待調整學生章程加以修正當經會同蒙藏委員會呈

附抄發修正待遇蒙藏學生章程一份另刊本期章程欄）

### 奉教部令頒發暑期集中訓練出隊証式仰遵照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三〇〇號

令省私立高中以上學校（受有軍訓者）

案奉

教育部第一零九三零二號訓令開

「案准訓練總監部咨開「案查高中以上學校軍事

未參加此項暑期軍訓者勢所難免爲對於已遵守暑訓學

教育暑期軍事訓練自本年會訂訓練辦法頒行後各省市  
學校查已先後籌行惟各校學生中確有原因或藉故推諉

生有所辨別而便考核起見似應由各地主持暑期軍訓機  
關給發憑証以資証明茲經本部制定學生暑期集中訓練  
出隊証式並附驗証製法說明相應具文咨達審核如荷贊  
同即請由貴部通令遵照辦理仍盼見覆」等由並附出隊  
証式一紙過部除咨覆贊同並分令外合亟發原証件令  
仰轉飭所屬公私立高中以上學校遵照此令」

等因並發暑期集中軍訓出隊証式一紙奉此除由廳遵照所頒証式發給憑証以資證明並分令外合行印發暑期集中軍訓出

隊証式一紙令仰該校長遵照此令 附暑期集中軍訓出隊証式一紙另刊本期附刊欄

### 奉省府轉發取締婦女奇裝異服辦法仰遵照並飭屬遵照辦理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三〇六號

各級學校及社教機關  
各縣縣政府及教育局

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

「案准福建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開」社會風化日

趨侈靡趨奢曼之尤以婦女之奇裝異服為厲之階非力行

改革不可本會有鑒及此爰照南昌市政府擬定取締辦法

經第三次幹事會議通過紀錄在卷惟施行日期請由貴政

府訂定頒佈並將前項辦法分別函令各機關以冀由公務

辦理此令

等因並附發取締婦女奇裝異服辦法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

件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遵照辦理

此令

附發取締婦女奇裝異服辦法一份(另刊本期章程欄)

### 准福建省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函送已經審查合格准充中等學校訓育主任或公民教員之人員一覽表轉仰遵照聘用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三〇一號

令公私立各中等學校

案准

福建省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公函開

「查中等學校訓育主任或教導主任以及公民教員

均應受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之審查其有

未經審查或審查不合格者不得繼續充任業經中央明文

規定有案現值學年開始正各學校呈報擬聘教員之際所

有各中等學校擬聘前項人員自應以曾經本會審查或登

記合格之人員為限遠則應予駁斥以符法令為此相應將

已經本會審查或登記合格准予取得訓育主任或公民教

校長遵照聘用

員資格之人員列表函請貴廳查照並希轉行所屬知照

此令

等由並附審查合格准予取得訓育主任或公民教員資格人員一覽表一份准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原送一覽表一份仰該

附印發審查合格准予取得訓育主任或公民教員資格人員一覽表一份(另刊本期附刊欄)

### 為訂定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及二十三年度最低限度工作標準并實施情形攷查辦法通令施行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三二二號

除分呈備案并通令施行外合行抄發上述各件仰遵照并轉飭遵照此令

令各縣縣政府及教育局

飭遵照此令

本廳現為增進社會教育機關效能起見經訂定「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及「二十三年度最低限度工作標準」并其實施情形攷查辦法共三件

計抄發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及二十三年度最低限度工作標準并實施情形攷查辦法各一件(另刊本期章則欄)

### 列舉職業及鄉師學校關於農場工廠商店等收支整理上應行遵辦各點仰

遵照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訓令 通字第二九八號

各鄉村師範

令省立各職業學校 校長及會計

變化及損益關係情形複雜計算繁雜非與學校一般經費劃分處理殊不足以期明瞭而便稽查茲將是項收支整理上應行遵辦各點臚列于次

查省立職業學校及鄉村師範學校等所設農場工廠商店雖供學生實習之用惟其直接收入亦係學校經費來源之一部且關於原料購入出品售出及一切設備在會館上實生有財產

一 職業及鄉師學校關於農場工廠商店部分所有收支應與校費收支完全分開參照特別會計辦法另行整理  
二 職業及鄉師學校所有出品售價除盈餘部分撥充獎勵學生會經費應有參外其餘應充設備及購買材料之用

- 三 職業學校所收實習材料費應充購買實習材料之用
  - 四 屬于二三兩項所收款項應由會計另戶存儲以備開支不得挪作別用
  - 五 職業及鄉師學校關於農場工廠商店部分所有支出應由經營者將用途金額列單經校長核定後由會計撥款支給
  - 六 每學期終結時應將結算結果編造資產負債對照表及損益表呈廳核辦
  - 七 每學期終結時應將出品售價收支數目編制收支預計算書類呈廳核轉
- 以上各項由本年度起實行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此令

指 令

為各縣黨部辦理中心民衆學校之經費應由主辦黨部自行籌措指令知照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 指令 國字第四六〇號

令浦城縣政府

呈為浦城縣黨部函請按月撥付中心民衆

學校經費可否撥付請核示由

呈悉查各縣黨部辦理中心民衆學校之經費應由主辦黨部自行籌措在福建省各縣黨部設立中心民衆學校辦理規程第六條已有明白規定仰即知照此令

漢堡實驗小學校舍很舊，設備很差，經濟情形在戰後復壞，然而勇於進取的精神真可佩服，他們實驗的結果，已影響德國其他各地了。



## 章 則



###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

- 一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如民衆教育館農氏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等）實施所轄區內民衆教育悉照本辦法辦理之
- 二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實施本辦法時應就各該中心機關所在地劃定附近相當區域爲中心施教區（中心施教區範圍城鎮以二里左右鄉村以五里左右爲度區內住戶約四百戶至五百戶）並相各該中心機關之經濟能力於中心施教區之附近區域另設若干推廣施教區其範圍之大小及住戶之多寡與中心施教區同
- 三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須遵照每年度最低限度工作標準切實辦理其標準另訂之
- 四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施教區內之民衆教育已辦理普及經考查確實後即改稱普及區另擇一推廣區爲中心施教區以此推行次第普及但普及區內之事業交地方人士接辦後仍須隨時派員指導之
- 五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應按照本辦法之規定就所在地行政區域內劃定分期設置中心施教區及推廣施教區之地點並繪製詳圖呈由各該縣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轉報教育廳備案
- 六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須按照最低限度工作標準詳擬實施計劃呈由各該縣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轉教育廳備案
- 七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對於前項工作標準如有特殊困難得酌予變通辦理但須依照本辦法擬具變通辦理詳細計劃呈經各該縣教育行政機關轉報教育廳核准施行
- 八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爲實施普及民衆教育便

利計得聘請當地公正人士及對於民衆教育富有研究之人員  
組織設計委員會共策進行

九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實施情形

###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二十三年度最低限度工作標準

#### 一 中心施教區

##### 甲 生計教育

一 生計調查 本年度上期須依照應頒生計調查表格調查竣事分別編製報告呈廳備核（如各該中心機關已將本區生計調查辦理完竣經查明確實者須依應頒表格重行填報）

二 農事指導 本年度內對於介紹改良品種推行新農具指導選擇耕種培養及驅除虫害等方法均須分別舉行並須舉辦模範農田或特約農田以及農事展覽會等以資示範及指導

三 提倡副業 本年度內對於城市民衆鄉村民衆之副業須盡力提倡與指導務使區內住戶凡原有職業之收入不足以供支出者每戶至少有一種以上之副業以資彌補

四 提倡合作 本區對於信用購置（附消費）生產運輸等合作社須就社會需要於本年度內至少成立一種區內住戶應有三分之一以上加入為社員

五 職業訓練及補習 舉辦職業訓練班招收無職業者予以相當之職業訓練並須舉辦職業補習班招收現有職業之民衆補習有關職業之學科

考查辦法另訂之

十 本辦法自發佈日起施行

六 提倡儲蓄 對於儲蓄須竭力提倡和指導務使區內民衆養成節儉儲蓄之美德

七 舉辦貧民貸款所 如因特殊困難不能成立信用合作社時須成立貧民貸款所由各該機關擬具計劃呈由各該縣教育當局轉報教育廳核准施行之

乙 語文教育

一 識字調查 本年度上期須依照應頒識字調查表格調查竣事編製報告呈廳備核（如各該中心機關已將識字調查辦理完竣經查明確實者須依應頒表格重行填報）

二 舉辦民衆學校 區內十六歲以上之不識字民衆須勸導入民衆學校

三 舉辦流動教學 區內凡應入學之成人確因特殊情形不能入學者應分別舉辦流動教學以資救濟

四 指導民衆閱報 除於各中心機關內設置閱報室外須於本區內相當地點設置若干處壁報

五 組織讀書會 自本年度上期起須召集區內識字民衆組織讀書會定期指導閱讀各種書籍

以相當之職業訓練並須舉辦職業補習班招收現有職業之民衆補習有關職業之學科

於本區內相當地點設置若干處壁報



### 丙 公民教育

- 一 實施集團訓練 組織民衆學校畢業生同學會青年勵志會婦女會等培養民衆團體意識
- 二 舉行常識講演 定期或分期講演政治常識科學常識重要新聞及公民道德等
- 三 舉行各種紀念會 利用各種紀念日舉行各種紀念集會並舉行講演或遊藝表演等
- 四 指導組織鄉鎮改進會 在本年度上期須協同地方工作人員指導區內公共民衆組織鄉鎮改進會討論本區自衛地方建設公共衛生改良風俗等事

### 丁 健康教育

- 一 指導體育 對於國術軍事訓練等至少須有一種以上之組織指導區內十六歲以上之民衆加入練習
  - 二 舉行衛生運動 根據中央規定于五月及十二月各舉行全區大掃除一次對於種痘防疫注射撲滅蚊蠅等工作尤應普遍設施
  - 三 設立診療所 在本年度上期應設民衆診療所一處爲貧苦民衆診病一律免費
- 此外關於家事教育如盲兒指導特約模範家庭等休同教育如娛樂室民衆茶室村鎮夜校會等各項酌量本區實際情形予以設施

### 二 推廣施教區

#### 甲 生計教育之推廣

- 一 舉行農事展覽會 以中心施教區內農事指導之各項成績輸送各推廣區展覽
- 二 提倡副業 定期或不定期赴各推廣區宣傳副業合作以及儲蓄之利益並相機予以指導

#### 乙 語文教育之推廣

- 一 舉行識字運動 每年舉行一次各推廣區得同時或分期舉行
- 二 提倡設立民衆學校 在各推廣區內應儘量提倡設立民衆學校凡學校及私人設立之民衆學校應予以協助

#### 丙 公民教育之推廣

- 一 舉行紀念節 活動利用各種紀念日舉行各項活動各推廣區得聯合或分別舉行
- 二 舉行常識講演 定期或不定期就各推廣區內舉行各項常識講演

#### 丁 健康教育之推廣

- 一 舉行衛生運動 每年至少舉行一次各推廣區得聯合舉行
- 二 提倡國術 關於國術等運動在各推廣區內須盡量提倡並相機組織練習團體

### 福建省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最低限度工作實施情形考查辦法

一 福建省教育廳爲考查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實施情形特訂本辦法施行之

二 各縣對於民衆教育中心機關之實施情形除普通視察外並應於每年六月及十二月這兩次縣督學教育委員及掌管社會教育行政之人員依其最低限度工作標準分往考查考查時務須注意左列各點

1 關於職業指導導導民衆學校指導民衆閱讀書報提倡民衆體育演說政治常識促進地方自治提倡正當娛樂改良娛樂場所等除檢閱其書面記載外並須詳查其實際工作

2 關於提倡職業職業介紹農事指導家事指導家庭訪問家事比賽及展覽體育競賽會提倡戒除不良嗜好等除檢閱其書面記載或具體成績外並須分別至民衆機關查詢

3 關於生計調查識字調查識字運動提倡公共衛生等項詳細審查其書面記載或具體成績於必要時仍須至民衆或其辦公機關確實查詢

三 考查後須由考查者依照最低限度工作標準中所規定之限度及記分標準分別記分填具記分表簽名蓋章送呈縣長或教育局長核閱記分標準及記分表式另訂之

四 各縣縣長或教育局長審核記分表認爲確實時即分別排列等第其標準如左

1 九十分以上爲甲等

2 八十分以上爲乙等

3 六十分至七十分以上者爲丙等

4 五十分以上者爲丁等

5 不及五十分者爲戊等

凡生計教育或語文教育等項得分數不及標準分數百分之六十者降等

五 各縣縣長或教育局長應於考查結果結案時各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應列之等第分別予以彙報其標準如左

1 甲等者應列甲等  
2 列乙等者應列乙等  
3 列丙等者應列丙等  
4 列丁等者應列丁等  
5 列戊等者應列戊等

六 各縣縣長或教育局長應於每年八月以前根據已排列之等第擬定該縣辦法填具一覽表連同記分表簽名蓋章呈報教育廳核定

七 教育廳及省各縣局之呈報表應由各縣教育局長簽名蓋章各縣教育局長應由各縣教育局長簽名蓋章

八 各縣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實施最低限度工作標準經考查列入丙等以上者准進行次階段工作惟本階段未完成

之工作仍須繼續完成其列入丁等以下者須將本階段工作重行實施

九 本辦法自發布日起施行

縣立民衆教育中心機關二十三年度實施最低標準  
工作等第及獎懲一覽表

機關名稱	主任人員姓名	實得分數	應列等第	擬定獎懲	註

縣長或教育局長 簽名蓋章 年 月 日

縣立 二十三年度最低限度工作記分表

類別項	生計調查				目標分數	實得分數	評語	備註
	職業指導	職業介紹	職業展覽比賽	提倡合作及儲蓄				
識字調查	8	6	4	6	8			

福建教育週刊

總計	家事教育			休閒教育			健康教育		公民教育		文
	家庭訪問及調查	家事指導	家事比賽及展覽	提倡戒除不良嗜好	提倡正當娛樂	改良娛樂場所	提倡公共衛生	提倡民衆體育	促進地方自治	政治常識演講	舉行識字運動
200分	6	3	3	3	6	3	7	7	8	6	6

致查者 縣 (簽名蓋章) 年 月 日

## 修正待遇蒙藏學生章程

第一條 蒙藏學生來中央及各省求學者除有特別規定外依本章程待遇之

第二條 左列各機關得於每年學校學期開始前向蒙藏委員會或其駐平辦事處保送蒙藏學生惟須開具學生之(一)姓名(二)性別(三)年歲(四)籍貫(五)學歷(六)品行評語(七)所通語言文字各項並附該生二寸半身相片二張

一 蒙古各盟旗官署

二 西藏各地方官署

三 蒙藏各級學校

四 與蒙藏相連之沿邊各省縣政府

第三條 蒙藏委員會或其駐平辦事處對於各機關保送之學生應核明分別轉送各級學校各校如有缺額應收受此項學生除資格程度相合得編入相當班級者外一律作為旁聽生惟以能直接聽講者為限

各校收錄蒙藏學生無論為正式生或旁聽生均應由各該校分別逕報或轉報教育部備案

第四條 各校收錄之蒙藏旁聽生學年考試及格者應改為本班正式生其不及格者仍為旁聽生旁聽期滿給予旁聽證明書

第五條 各校於每學年終應將蒙藏學生本學年成績或畢

業成績函送蒙藏委員會以便分別獎勵或保送國內外相當學校升學

第六條 專門以上學校畢業之蒙藏學生得由蒙藏委員會擇優介紹各機關或分發蒙藏地方服務

第七條 凡經蒙藏委員會或其駐平辦事處介紹之蒙藏學生在公立學校應免全部學費在私立學校應酌量減免

第八條 各學校對於一般正式生如有津貼及遣派留學等項規定者蒙藏學生之正式生應受同等待遇

第九條 蒙藏委員會及其駐平辦事處對於初次到京平求學之蒙藏學生證明屬實者酌予招待

第十條 各校蒙藏學生中如發現有冒充者除將該生斥革外並向原送機關或其保證人追繳因該生所費之一切費用

第十一條 新疆西藏兩省學生來中央及各省求學者得適用本章程之待遇其保送機關為學生所在地之省縣政府及各級學校

第十二條 青海寧夏兩省學生來中央及各省求學者得按本章程第三第四第七三條規定待遇之其保送機關如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甘肅省學生具有合格之畢業證書來中央及各省求學者得按本章程第三第四兩條規定待遇之其保送機關

如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蒙藏委員會教育部

## 取締婦女奇裝異服辦法

### 第一章 總則

一 爲取締婦女有傷風化及不合衛生之奇裝異服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 本辦法係根據南昌市政取締婦女奇裝異服之規定參酌本省情形訂定之

三 本辦法有尺寸規定者以官尺爲準

### 第二章 衣着

四 衣着分旗袍短衣二種其長短大小以左列爲準

1 旗袍最長須離腳背一寸

2 衣領最高須離頸骨一寸半

3 袖長最長須齊肘關節

4 左右開叉旗袍不得過膝蓋以上三寸短衣須不見褲腰

5 凡着短衣以着裙爲宜不着裙者衣服須過臀部三寸

6 腰身不得綳緊貼體須稍寬鬆

7 褲長最長須過膝四寸不得露腿但從事勞動工作時不在此限

在此限

8 裙子最長須過膝四寸

五 穿西裝者長短大小須參照第四條之規定

會呈行政院轉請 國民政府核准修正之

第十五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之

### 第三章 裝束

六 頭髮以向腦後貼垂者爲宜髮長不得垂衣領口以下長髮梳髻者聽之

七 禁止纏足束乳

八 禁着毛織組織成無扣之短衣

九 禁着睡衣及襖衣或拖鞋赤足行走街市

### 第四章 推行辦法

十 本辦法之推行先自省會起其實行期間

1 女公務員女教員女學生及公務員之家屬限一月內實行

行

2 其他各界婦女限於二個月內實行

十一 本辦法由省會公安局抄錄并製就傳單挨戶分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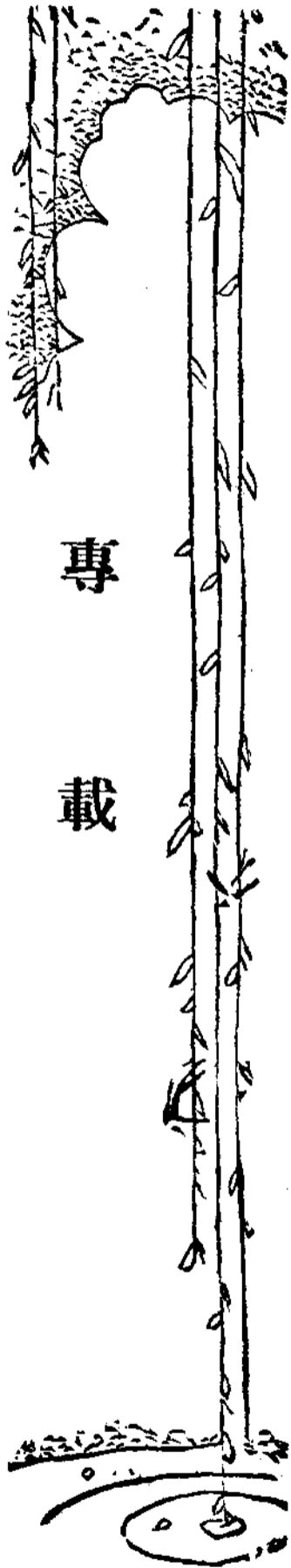
十二 婦女衣着裝束不遵守本辦法者由崗警和平勸諭改正

正

十三 凡本市各縫業店以後不得代製奇裝異服違者由公安局酌予處罰

安局酌予處罰

十四 本辦法經幹事會通過後函請省政府轉飭省會公安局執行



專載

部頒高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

第一 目標

壹 使學生習得社會生活必需之智識，為服務社會之準備。

貳 使學生認識中國國民黨之主義政綱政策，為建國及解決社會問題唯一之途徑。

參 使學生明瞭人生之意義，啓發其自覺心，以確定其人生觀，並養成其對於復興民族之責任心。

第二 時間支配 每學期每週二小時

第三 教材大綱

壹 第一學年第一二學期

社會問題

一 社會問題之意義與範圍

二 家庭問題

1 起源

2 體制及其變遷

3 婚姻與貞操問題

三 人口問題

1 人口增減之原因與結果

2 鄉村人口與都市人口

3 移民

4 生育限制與優生學

四 勞動問題

1 童工與女工

2 工資與工時

3 失業

4 勞工法規

## 五 農村問題

- 1 農村衰落之原因與結果
- 2 農民生活之狀況
- 3 農村之救濟方法

(土地合作，農業改良，農村教育等)

## 六 婦女問題

- 1 婦女在社會上應有之地位
- 2 婦女之職業能力與經濟獨立之必要

## 七 貧窮與生計問題

- 1 貧窮之原因與結果
- 2 職業指導與職業選擇
- 3 職業訓練與職業道德
- 4 貧窮之救濟方法

## 八 犯罪問題

- 1 犯罪之原因與結果
- 2 犯罪之救濟方法

## 政治概要

- 一 國家之意義與種類
- 二 我國現行政治制度
- 三 各國政治制度之比較
  - 1 英國式之政治制度
  - 2 美國式之政治制度

## 3 瑞士之委員制度

## 4 蘇維埃式之政治制度

## 5 法西斯蒂主義之政治制度

## 四 憲法

### 1 憲法之意義與種類

### 2 憲法之內容

### 3 憲法產生之方式

### 4 憲法修改之手續

### 5 中國制憲運動之經過

## 五 政黨

### 1 政黨之意義與種類

### 2 政黨在政治上之作用

### 3 一般政黨與中國國民黨

## 六 國際關係與國際組織

### 1 國家與國際關係

### 2 國際關係與國際公法

### 3 不平等條約及撤廢運動

### 4 國際聯盟與國際法庭

### 5 國際會議

## 貳 第二學年第一二學期

## 經濟概要

## 一 經濟與經濟學

二 消費

- 1 消費之意義
- 2 消費與經濟行爲
- 3 食衣住行之消費
- 4 消費與人類生活之程度
- 5 使用與儲蓄

三 生產

- 1 生產之意義
- 2 生產之要素
- 3 機器與生產力
- 4 分工之效用
- 5 生產之管理
- 6 生產合作之功用
- 7 國營生產與私營生產
- 8 資本主義生產與民生主義生產

四 交換

- 1 交換之意義
- 2 交換之發生與發達
- 3 價值與價格
- 4 錢幣
- 5 運輸與市場
- 6 商業與消費合作

- 7 信用制度與信用合作
- 8 國際貿易

五 分配

- 1 分配之意義
- 2 土地與地租
- 3 平均地權
- 4 勞動與工資
- 5 資本與利息
- 6 企業與利潤
- 7 節制資本

六 國家財政

- 1 歲出與歲入
- 2 租稅
- 3 公債
- 4 財務行政

七 中國經濟狀況

- 1 中國所受到列強經濟之侵襲
- 2 中國農工商經濟現狀

八 中山先生實業計劃

- 卷 第三學年第一二學期
- 法律大意
- 一 法律之意義與淵源



## 1 法律之意義

2 法律之種類(注重民刑法之差別)

3 組成法律之各種資料

4 中國法系與世界法系

二 權利能力與行為能力

三 法律行為與意思表示

四 動產與不動產所有權

1 所有權之本質及其內容

2 所有權之取喪及其變更

3 所有權與限制物權

4 不動產所有權

五 婚姻父母子女與親屬

1 婚姻之社會的意義

2 訂婚結婚與離婚

3 父母子女之類別

4 父母子女間之權利義務

5 親屬與親系親等

6 扶養義務與親屬會議

六 法定繼承與遺囑遺贈

1 繼承之承認限定及拋棄

2 遺囑之類別與要件

3 遺囑之無效與撤銷

4 遺贈之成立與效力

5 遺贈與特留分

七 各種犯罪制裁與監獄

1 各種犯罪制裁

2 監獄之社會的與教育的功用

3 監獄之組織(新監舊監並附看守所)及管轄

八 法院組織與民刑訴訟

1 普通法院與特別法院

2 外國在華領事法庭(領事裁判權)

3 律師制度與陪審制度

4 民訴之調解再審與強制執行

5 刑訴之告訴偵查與非常上訴

注 以上法律各自應以闡明我國現行法制為主

倫理大意

一 倫理之意義

二 倫理學說

1 中國之倫理思想

2 西洋之倫理思想

3 中山先生之倫理思想

三 中國青年之責任與義務

1 對於家庭之責任與義務

2 對於社會之責任與義務

3 對於國家民族之責任與義務

4 對於全人類之責任與義務

附注：編輯教科書時，應多採用具體而與實際問題有關之材料，力避空泛之議論。

#### 第四 實施方法概要

##### 壹 作業要項

一 學生自治團體，及學校商店，或合作社等組織，應由學校指導其進行，以實踐公民訓練。

二 社會各種組織（包括政治，法律，經濟，及農，工，商業等），應令學生於可能範圍內前往參觀，俾從教室內之公民教學，而獲得實際社會生活之印證，以養成其觀察及評判之能力。

三 學校應設備適於高中生閱讀有關公民教學之良好

### 部頒初級中學公民課程標準

#### 第一 目標

壹 使學生由實際生活，體驗羣己之關係，養成修己待人之善良品性。

貳 使學生明瞭三民主義之要旨，及政治經濟法律與地方自治之基本知識，培養健全之公民資格。

參 使學生了解我國固有道德之意義，確立復興民族之道德的基礎。

社會科學及青年修養書籍，遇有關公民教學之題材，並應舉行講演研究等集會。

##### 貳 教法要點

一 為正確青年思想起見，教材內容，應取既定之理論，為敘述式及說明式之編訂，其尚待研究之問題，與政策之實際運用，應從略。

二 學校環境，應有適當之布置及設備，使本科教學獲得充分效率。

三 教員應致察學生個性，指導其所喜閱讀之良好社會科學及青年修養書籍，以滿足其興趣，而善導其思想。

四 解釋教材時，應注重實際社會調查材料，及最近發現之事實。

第二 時間支配 第一二學年每學期每週二小時，第三學年每週一小時。

#### 第三 教材大綱

##### 壹 第一學年第一二學期

公民生活與公民道德

##### 一 學校生活

1 課業活動與善良品性之培養

- 2 體育活動與善良品性之培養
- 3 勞作活動與善良品性之培養
- 4 課外活動與善良品性之培養
- 5 休閒時間之運用
- 6 童子軍訓練之德目
- 7 新生活運動與善良習慣之養成
- 8 學生自治團體之組織
- 9 民權初步與集會之演習

## 二 家庭生活

- 1 親子及兄弟姊妹夫妻之關係
- 2 孝與友愛之意義
- 3 倚賴家庭之弊與個人自立
- 4 家族與國族

## 三 社會生活

- 1 羣己之關係
  - 2 共同生活與道德
  - 3 中國民族固有之弱點與優點
  - 4 發揚民族精神
- 公民與政治生活

### 國家

- 1 民族與國家
- 2 國家之獨立與自由

福建教育週刊

- 3 侵害我國獨立自由之不平等條約
- 4 國家組織與國際組織

## 二 公民與政府——中山先生之民權主義

### 1 公民之政權

- (甲)選舉
- (乙)罷免
- (丙)創制
- (丁)複決

### 2 政府之治權

- (甲)行政
- (乙)立法
- (丙)司法
- (丁)監察
- (戊)考試

## 三 革命建設之程序

- 1 軍政時期
- 2 訓政時期
- 3 憲政時期

## 貳 第二學年第一二學期

### 地方自治

- 一 地方自治與訓政及憲政關係
- 二 地方自治之組織

三一

- 1 縣自治組織
  - 2 市自治組織
  - 三 地方自治之實施
    - 1 清查戶口
    - 2 設立機關
    - 3 規定地價
    - 4 修築道路
    - 5 墾殖荒地
    - 6 普及教育
    - 7 公共衛生
    - 8 保甲與警衛
    - 9 興辦各種合作事業
    - 10 舉辦各種救濟事業
- 法律大意
- 一 法律與公共生活
  - 二 權利主體與客體
    - 1 權利之意義
    - 2 權利之種類
    - 3 自然人與法人
  - 三 財產與財產繼承
    - 1 財產之意義
    - 2 中國民法上之財產繼承制
- 四 契約與損害賠償
    - 1 法律行為與侵權行為(合法行為與不法行為)
    - 2 法律行為與契約
    - 3 侵權行為與損害賠償
  - 五 犯罪與刑事制裁
    - 1 犯罪之意義
    - 2 刑事制裁之類別
  - 六 法院
    - 1 司法權及其獨立
    - 2 法院組織之大要
- 第三學年第一二學期 公民與經濟生活
- 一 經濟生活之意義
  - 二 消費
    - 1 慾望之發生
    - 2 財貨之效用
    - 3 食衣住行之需要
    - 4 使用與儲蓄
  - 三 生產
    - 1 生產之意義
    - 2 生產要素與組織
    - 3 機器與分工

#### 4 生產合作

#### 5 民生主義與生產

#### 四 交換

##### 1 交換之意義

##### 2 價值與價格

##### 3 錢幣與信用制度

##### 4 交通機關

##### 5 商業與消費合作

##### 6 國際貿易

#### 五 分配

##### 1 分配之意義

##### 2 工資

##### 3 利息與利潤

##### 4 節制資本與平均地權

#### 六 財政

##### 1 歲入

##### 2 歲出

#### 七 中國經濟之現狀與將來

##### 1 列強經濟侵略與中國經濟現況

##### 2 中山先生實業計劃大意

附註：編輯教科書時，應多採用具體而與實際問題有關之教材，力避空泛之議論。

#### 第四 實施方法概要：

##### 壹 作業要項

一 學校訓育及管理，應與公民教學密切聯絡。學生自治團體，為實踐公民生活良好組織，應指導其進行。

二 於可能範圍內，應令學生參加實際公民活動，如社會調查及經濟調查等項。

三 學生於集會時，應充分運用民權初步。

四 學校應與學生家庭切實聯絡，以收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合作之效。

##### 貳 教法要點

一 為正確青年思想起見，教材內容，應取既定之理論，為敘述式及說明式之編訂，其偏激性材料應從略。

二 學校環境，應有適當之布置與設備，使學生親戚接觸，能獲得良好之公民訓練。

三 公民訓練應採用積極的誘導；非不得已不宜驟施消極的制裁。

四 除於團體生活中施行公民訓練外，宜考察學生個性施以適當之個別訓練，以培植其人格修養。

五 教材節目係指示教學事項，各目內容繁簡應酌量每學期教學總時間平均支配，使勿陷於不能教學完畢之弊。

六 解釋教材時，應注重實際社會調查材料，及最近發現之事實。

# 特 載



## 新生活運動綱要

蔣中正

- 甲 新生活運動之主旨
- 乙 新生活運動之認識
  - 一 何爲「生活」
  - 二 何爲「新」生活
  - 三 何爲新生活「運動」
- 丙 新生活運動之目的
  - 一 爲何需要「新生活」
  - 二 爲何需要「新生活運動」
- 丁 新生活運動之內容
  - 一 新生活運動之規律
  - 二 禮義廉恥之解釋
  - 三 食衣住行之解釋
  - 四 食衣住行與禮義廉恥之關係

- 戊 新生活運動之方法
- 己 結論

(附新生活須知)

### 甲 新生活運動之主旨

新生活運動者，我全體國民之生活革命也。以最簡易而最急切之方法，滌除我國民不合時代不適環境之習性，使趨向於適合時代與環境之生活。實言之，即求國民之生活合理化，而以中華民族固有之德性——「禮義廉恥」爲基準也。

我中華民族本爲「重禮義」、「明廉恥」之民族。而「禮義廉恥」之於今日之建國，則尤爲迫切而不可須臾緩也。我中華民族有五千年之文化，其食衣住行之法則，本

極高尚，時至今日，反有粗野卑陋之狀態，而不免流為非人的生活者，厥為「禮義廉恥」不張之故。

我中華民國有三千五百萬方里之土地，其食衣住行之資源本極豐富。時至今日，反多爭盜竊乞之現象。而不免流為非人的生活者，厥為「禮義廉恥」不張之故。

我中華民國有四萬萬之人民，其食衣住行之組織，本極鞏固；時至今日，反呈亂邪昏懦之現狀，而不免流為非人的生活者，厥為「禮義廉恥」不張之故。

今欲以優美之藝術，易其粗野卑陋之習尚，以固有之品性，化其爭盜竊乞之行爲，固有待於「禮義廉恥」之復張；然在此亂邪昏懦狀態之下，社會秩序紛亂，邪說橫行，人多沈迷陷溺，莫知所從，故施政施教，都如搏沙捕風，未易見效。振衣者，必挈其領，操綱者，必挈其綱，若欲改善今日國民之生活必自糾正其亂邪昏懦，陷溺沈迷之風始。此新生活運動之所以爲今日立國救民唯一之要道也。

## 乙 新生活運動之認識

### 一 何爲「生活」

孫總理曰：「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是民生雖分爲四個方面。而生活實爲其他三者之總表現。蓋生存重保障，生計重發展，生命重繁衍，而凡爲達成保障，發展，與繁衍之種種行爲

，便是生活。換言之，生活即是人生一切活動之總稱。

### 二 何爲「新」生活

爲欲繁衍生命，保障生存，發展生計而表現之一切行爲，因時代與環境之遞嬗變遷，而呈現不同之形式。演化不同之方法。時不可留，環境亦隨之而異。惟能「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者，始得暢遂其生。凡民族之生活，當其新求適合時代與環境時，必須補偏救弊，一變其舊有生活之趣向，此即謂之「新」的生活。

### 三 何爲新生活「運動」

人民生活之滿足，固有賴於政治之教，養，術各種制度之盡善推行，但政治上各種制度之推行，與社會風俗習慣之關係，至爲密切。每當舊制度崩潰，新制度代興之時，苟不知提倡與其新制度相適應之風氣，以爲推行之助，則新制度每爲之紆迴顛躓；末由展其效能。必須風以動之，教以化之，而後其政始得爲之治也。水成濕，火就燥，社會運動之效用，正所以爲之濕爲之燥而已。故任何國家於革故鼎新之際恆以「轉移風氣」爲先。蓋其力較政教爲尤大，其用較政教爲尤廣，而其需要亦較政教爲尤急也。此種「轉移風氣」之工作即所謂新生活的「運動」。此運動之進行端賴國民人人之自覺其需要，發乎己，應乎人，由近及遠，由淺入深。能修其身所以立一家之風，能治其家所以立一鄉之風，與政教相輔而行，而常在政教之先。與政

教相得益彰，然不賴政教之力而始著者也。

### 丙 新生活運動之目的

#### 一 爲何需要「新生活」

今日吾國社會，一般心理，苟且萎靡，其發現於行爲者不分善惡，不辨公私，不知本末。善惡不分。故是非混淆公私不辨，故取予不富；本末不明，故先後倒置，於是官吏則虛偽貪污，人民則散漫麻木，青年則墮落放縱，成人則腐敗昏庸，富者則繁瑣浮華，貧者則卑污混亂。其結果遂使國家紀綱廢弛，社會秩序破壞，天災不能抗，人禍不能弭，內憂外侮頻仍，乃至個人，社會，國家與民族同受其害，若長此不變，則雖欲苟延其鄙野的非人的生活亦不可得。故欲繁衍我羣衆之生命，保障我社會之生存，發展我國民之生計，非將上述各種病態，掃除廓清之，並易之以合理的新生活不爲功。

#### 二 爲何需要「新生活運動」

欲建立人民現代之生活，造成一個新社會，自不能無鑿於政治。尤其是需要教育。但過去中國之教育，乃至一切政治，皆病於虛與僞，唯其虛與僞，故法令無效，技術無用，機械無能。官守相同，效率終異，技術相同，成就各殊，機械相同，功用不一。今欲求法令與技術之有效，其關鍵不在法令與技術之本身，而在使用法令技術之人，

欲求機械有效，其關鍵亦不在機械之本身，而在運用機械者之精神如何。人之臧否，固關係乎政教，而社會習尚所予人之薰陶鍛鍊，其效力迅速而普及，實非任何政教制度所能比擬。關於政教制度諸問題，政府方從事於改造，自不必贅。值此國家存亡危急之時，吾人苟不願束手待斃者，應不坐俟其自然的推演必以非常手段，謀社會之更新，質言之，當以勁疾之風，掃除社會上污穢之惡習，更以黨和之風，培養社會上之生機與正氣，負此重大使命者，唯新生活之運動。

### 丁 新生活運動之內容

#### 一 新生活運動之規律

新生活運動，就是提倡「禮義廉恥」的規律生活。以「禮義廉恥」之素行，習之於日常生活。「食衣住行」四事之中，故「禮義廉恥」者，乃發民德以成民事，爲待人，處事，持躬，接物之中心規律，違反此規律者，無其個人，國家，與民族，未有不爲之敗亡者。

#### 持懷疑論者，約有二端：

其一，謂「禮義廉恥」不過是一種美善的行爲，但恐智識技能不若人，則德行雖美善，亦不足救國。此說殆未諳本末先後之義，人因求行爲之完善，而後有智識技能之需要，否則，智識技能不過爲濟奸作惡之具。「禮義廉恥」者



乃爲社會爲團體爲國家惟一之規律；反乎「禮義廉恥」之行爲，其智識技能適足以損人。結果亦不能有利於己，敗羣害國而已。故「禮義廉恥」不獨可以救國，且所以立國。

其二，謂「禮義廉恥」不過是一種節文，凍餒不給，節文何用。推此說者之意向，乃由於管子「衣食足而後知榮辱，倉廩實而後知禮節」二語之誤解而來。殊不知「禮義廉恥」爲人之本，未能爲人，何有衣食。蓋管子此言，僅示一方，綜其治平之要，仍以四維爲先。蓋有「禮義廉恥」一之社會，衣食不足，可以人力足之，倉廩不實，可以人力實之。無「禮義廉恥」之社會，衣食不足，爭之盜之，仍不得足；倉廩不實，爲竊爲乞，仍不得實。「禮義廉恥」之行爲，乃糾正爭盜竊乞之行爲，所謂以正當方法求其足求其實耳。故反乎「禮義廉恥」之行爲者，衣食不足，終不得足，倉廩不實，終不得實，即使已足已實，而以爭盜竊乞行爲，施於人與人之間，衣食雖足亦不能用，倉廩雖實亦不能享矣。世界最富足之都市，往往盜匪亦最多，此其明證。而今日一般「漢奸」「奴才」「國賊」「共匪」與乎「貪官污吏」等等，察其作惡之由，豈皆爲饑寒所驅使？祇忘其固有「禮義廉恥」本心耳。「禮義廉恥」之重要如此，故必須以「禮義廉恥」爲生活之規律。

## 二 「禮義廉恥」之解釋

「禮義廉恥」，古今立國之常經，然依時間與空間之不

同，自各成其新義，吾人應用於今日待人處事，接物，持躬之間，得爲簡奧之解釋如下：

「禮」，是規矩短矩的態度。

「義」，是正正當當的行爲。

「廉」，是清清白白的辨別。

「恥」，是切切實實的覺悟。

禮者，理也。理之在自然界者，謂之定律，理之在社會中者，謂之規律。理之在國家者，謂之紀律。人之行爲，能以此三律爲準繩，謂之守規矩。凡守規矩之行爲的表現，謂之規矩短矩的態度。

義者，宜也。宜即人之正當行爲依乎禮，即合於自然定律，社會規律，與國家紀律者，謂之正當行爲。行而不正當，或知其正當而不行，皆不得謂之義。

廉者，明也。能辨別是非之謂也。合乎禮義爲是，反乎禮義爲非。知其是而取之，知其非而舍之，此之謂清清白白的辨別。

恥者，知也。即知有羞惡之心也。已之行爲，若不合禮義與廉而覺其可恥者，謂之羞。人之行爲，若不合禮義與廉而覺其可恥者，謂之惡。惟羞惡之念，恆有過與不及之弊，故覺悟要在切實。有切實之羞，必力圖上進，有切實之惡，必力行滿雪，此之謂切切實實的覺悟。

「禮義廉恥」之解釋，既如上述，可知恥是行爲之動機，

廉是行為之响導，義是行為之履踐，禮是行為之表現。四者相連貫，發於恥，明於廉，行於義，而形之於禮。相需相成，缺一不可。否則，禮無義則奸，禮無廉則侈。禮無恥則諂。此奸，侈，諂，皆似禮而非禮者也。

義無禮則犯，義無廉則濫，義無恥則妄，此犯，濫，妄，皆似義而非義者也。

廉無禮則偽，廉無義則吝，廉無恥則污，此偽，吝，污，皆似廉而非廉者也。

恥無禮則亂，恥無義則忿，恥無廉則醜，皆似有恥而無恥者也。早誠所謂「恥非所恥」，則恥蕩然矣。如果其禮為非禮之禮，義為不義之義，廉為無廉之廉，則「禮義廉恥」，適足以濟其奸犯偽亂者之私而已，可不辨乎？

### 三 食衣住行之解釋

食衣住行之遂行條件有二：一為物質的資料，一為精神的表現，物質的資料即食物，衣服，房屋，道路舟車等是也。精神的表現，即飲食，服御，居住，行走等是也。

惟「行」之一字，有廣狹二義，狹義之行，訓為行走。廣義之行，訓為行動。故以廣義言之，「食衣住行」之一切動作，無一不可納諸「行」之範疇，而狹義之行，祇為「行」之一端耳。

由此吾人可知，三民主義之「食衣住行」，乃注重物質資料之解決，而「行」之一字，係從一而的名辭之解釋。觀

於建國大綱中「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之各式屋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一段可以知矣。至現在新生活運動中之「食衣住行」之「行」字，乃兼有廣狹二義，吾之「行的哲學」意亦在此。觀於前章新生活運動內容之所述，其大意可得而知也。

### 四 「禮義廉恥」與食衣住行之關係

食衣住行之遂行條件，由物質與行動兩事而具備，已於前章詳言之。「行」之為訓，有廣狹二義，廣義之行，其於「禮義廉恥」之關係，亦見於「禮義廉恥」之解釋一章，茲俱不贅。今所欲言者，為「禮義廉恥」如何直接表現於食衣住行之中。

食衣住行之遂行，可分為資料之獲得，品質之選擇，方式之運用的三個方面。今試分別言之：

一 資料之獲得應合乎廉 廉者明也，應明其分，苟非其分，一介莫取。質言之，食衣住行之資料，須以自己勞力換得，或以正當名分取予，若爭奪依賴，罔所不可，即施讓贈與亦所不屑。先儒所謂「失節專大，餓死事小」，即此意也。

二 品質之選擇應合乎義 義者宜也，須因人制宜，因時制宜，因地制宜與因位制宜。何謂因人制宜？老者衣帛食肉，不負載於道路，宜於飽暖舒閒，而少年僅以不亂

不寒爲足，宜於刻苦鍛鍊也。何謂因時制宜？四季寒暖不同，飲食起居宜順時調節，以與氣候相適應也。何謂因地制宜？南北土壤氣候不齊，近山濱水，生活習慣亦異，宜依地爲良，以與環境相適應也。何謂因位制宜？或臨萬民以執法，或帥三軍以禦敵，必有一定體制，始足以見威儀而戒所事。要在不卑不亢，毋泰毋嗇，因其地位之上下以制宜也。

三 方式之運用應合乎禮 禮者理也，(一)須合乎自然的定律。(二)須合乎社會的規律。(三)須合乎國家的紀律。其具體事項，列舉於「新生活須知」，茲不具論。

「禮義廉恥」之互相連貫，前已言之。食衣住行之必合乎禮義廉恥，其間亦互相連貫，固無待言。無論其爲資料之獲得，品嘗之選擇，方式之運用，皆有密切之關係。如三者有一失禮，亡義，與不廉之事，即成爲生活之污點，皆當引以爲恥也。

## 戊 新生活運動之方法

### 一 運動之責任

一 全部運動，由南昌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主持之。各省市縣如有發起同樣運動者，乃可設會，但縣會應受其省市會之指導而免分歧。

二 省市縣會應由省市縣中最高行政長官主持之。以

省黨部，農政廳(或社會局)教育廳(或教育局)公安局及軍事機關各派高級人員一名，社會各公法團亦各派負責人員若干人共同組織之，以資劃一。

三 鄉村農人由區保甲長，工人由廠長或工會負責人，商人由各業公會負責人，學生由校長教職員，軍隊由政訓處長與主管長官或軍隊黨部負責人員，公務員由各該機關主管官，家庭婦女由婦女協會，負責提倡。仍須由當地促進會派人指導之。

### 二 運動之工作

分調查，設計，推行三項。

### 三 運動之費用

一切費用應極力節省，由發起人與主持之人或當地政府籌給，但不得向外募捐。

### 四 運動之事項

由南昌促進會決定分發，先從規矩與清潔兩種運動開始進行。

### 五 運動之程序

一 由自己作起，再求之他人。

二 由公務人員作起，再推之民衆。

三 由簡要之事作起，再及其次。

四 由不費錢不費時不費力之事作起，再行其餘。

五 由機關團體及公共場所，如學校，公署，車站，

碼頭，戲館，公園，會場……等作起，再求之於全體之社會。

#### 六 運動之方式

一 先以教導，後以檢閱。教導是以身教，口教，再以圖畫文字戲劇電影為教。檢閱是由促進會派人查攷，或由本處每年分季比賽，評定中乙以獎勵之。

二 除原有隸屬之關係（如長官之於部下，父兄之於子弟，教員之於學生等）外，不得干涉。一般普通朋友性質者，祇可勸導而已。

#### 七 運動之時間

一切運動，只可在公餘及休假等閒暇之時間行之，不可就誤本業。

### 已 結論

要之，新生活運動者，即除去不合理生活，代之以合理之生活。如何能使國民之生活合理？曰必提倡以「禮義廉恥」為日常生活之規律。

一 提倡「禮義廉恥」使反乎粗野卑陋之行為，求國民生活之藝術化。藝術者，非少數有產階級之裝飾，乃無男女老幼貧富階級之分，實為我全體民衆生活之準繩。所謂人的生活，與非人的生活之分野，即在於此。凡人欲盡其所以為人之道，舍此莫由。故必以藝術「持躬待人」者，始

能盡互助之大職。中國古代「禮，樂，射，御，書，數」之六藝，現今反為東西列強建國王要之藝術，殊不知此即我中華民族持躬待人，修齊治中最高優美之固有的藝術。現在社會之所以猜忌，嫉妒，怨恨，傾軋者，皆遺忘此藝術陶養而生之病態也。必以藝術「治事接物」始能收整齊完善，利用厚生之宏效，而其要旨莫過於格物致知，明本辨末，器求創造，極尚精緻，能如是則粗野錯亂，簡陋卑劣諸弊自除。

二 提倡「禮義廉恥」使反乎爭盜竊乞之行為，求國民生活之生產化。中國之貧，由於生之者寡，食之者衆。凡不生而食者，其食之所資，不出於劫奪，必出於倚賴，而皆由於不知「禮義廉恥」為之也。故必須使生活生產化，而後勤以開源，儉以節氣。知奢侈不遜之非禮，不勞而獲之可恥。昔者齊楚之所以霸，今者意德之所以強，胥賴是耳。故救中國之貧困，弭中國之亂源，其道莫要於此。

三 提倡「禮義廉恥」使反乎亂邪昏懦之行為，求國民生活之軍事化。國不能戰，無以為國；廣土衆民，徒資寇盜，救國之弱，惟有尚武。方今赤匪充斥，內亂未已，版土日蹙，外侮頻仍，帝國主義者與漢奸赤匪，內外勾結，皆挾其全力以壓迫我民族，破壞我國家。吾人欲救此危機，完成其安內攘外之目的，亦非準備全國國民之軍事化，不足以圖存。而軍事化之前提，即在養成國民生活之整齊

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之習性，以求其共同一致之守秩序，重組織，盡責任，尚紀律，而隨時能為國家與民族同仇敵愾，捐軀犧牲，盡忠報國也。

綜合上述諸義，約而言之：國民生活如何始得高尚？曰生活藝術化；國民生活如何始得富足？曰生活生產化；國民生活如何始得鞏固？曰生活軍事化。三者實現，是謂

## 新生活須知

### 第一 新生活之準則

生活須知，禮義廉恥，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共同一致，食衣住行，依此為據，既適衛生，又合規矩，民族復興，但看此舉。

### 第二 新生活與禮

何者為禮，敬恭是主，守法循理，戒慎將事，和氣肅容，善與人處，孝親敬長，克敦倫紀。

### 第三 新生活與義

何者為義，一心濟世，厚人薄己，不爭權利，急公忘私，弗辭勞瘁，扶善除惡，以彰公理。

### 第四 新生活與廉

何者為廉，既明且潔，嚴慎取予，操守有節，辨別是非，力排謬說，崇尚節約，以惜物力。

### 第五 新生活與恥

生活合理化。合理化所賴以實現之規律，曰「禮義廉恥」。「禮義廉恥」所賴以實現之事項，曰「食衣住行」。使我全體國民以「禮義廉恥」為規律，實現之於「食衣住行」之中，則生活之內容充足，條件具備，是謂生活革命之完成。而我中華民族復興之基礎，亦即奠定於此。

何者為恥，心存羞惡，不屑卑污，尊重自處，不甘暴棄，力求進步，不圖苟存，寧死無悔。

### 第六 新生活中之食

飲食養生，人之大欲，食貴定時，莫恣口腹，食具須淨，食物須潔，要用土產，利勿外溢，遇酒毋酗，食量有節，飲嚼無聲，坐必正席，飯屑骨刺，毋使狼藉；宴客聚餐，相讓舉箸，注意微菌，生冷宜戒，鴉片屏絕，紙烟勿吃，恥養於人，自食其力。

### 第七 新生活中之衣

衣服章身，禮貌所寄，莫趨時髦，樸素勿恥，式要簡便，料選國貨，注意經用，主婦自做，洗滌宜勤，縫補殘破，拔上鞋跟，扣齊鈕釦，穿戴莫歪，體勿赤裸，集會入室，冠帽即脫，被褥常晒，行李輕單，解衣贈友，應酬貧寒。

### 第八 新生活中之住

住居有室，創業成家，天倫樂聚，敦睦毋諱，黎明即起，漱口刷牙，剪中理髮，沐浴勤加，建築取材，必擇國產，牆壁勿污，家具從簡，窗牖多開，氣透光滿，愛惜分陰，習勞勿懶，當心火燭，謹慎門戶，莫積垃圾，莫留塵土，廚房廁所，尤須淨掃，捕鼠滅蠅，通溝清道，和洽鄰里，同謀利益，互救災難，種痘防疫，國有紀念，家揚國旗，敬旗敬國，升降循規。

#### 第九 新生活中之行

行是走動，行亦作爲，舉止穩重，步武整齊，乘車搭船，上落莫擠，先讓婦孺，老弱扶持，走路靠左，胸部挺起，兩目平看，端其聽視，拾物還主，相識見禮，遇畏知良，

觀火勿喜，噴嚏對人，吐痰在地，任意便溺，皆屬禁忌，公共場所，遵守紀律，就位退席，魚貫出入，莫作吵鬧，莫先搶說，聞黨國歌，肅然起立，約會守時，做事踏實，應酬戒繁，嫖賭絕跡。

#### 第十 新生活之推行

生活革新，乃除惡習，最先着手，規矩清潔，由簡入繁，由淺入深，先公後私，推己及人，由近而遠，由小而大，逐漸感化，力行勿懈，公務人員，在役學子，以身作則，率先做起，示人模範，彼此督勉，團體家庭，次第實現，父訓其子，兄教其弟，夫婦相勸，朋友互勵，不費金錢，不耗時日，運動完成，風氣移易，奉告國人，一致努力。

### 省立圖書館徵求圖書集成啓事

本館舊藏原版圖書集成，係從光緒年間督糧道何成浩觀察購自北平琉璃廠。因從前歷史變故，散失頗多，當本館接收時，該書業已遺失五百餘冊，嗣經各方徵求，祇得數十冊，現尚缺四百四十餘冊，所冀吾鄉藏書家，肯以割愛，公諸同好者，請即逕函本館接洽可也。

# 教育消息



全省職業  
學校及中  
小學勞作  
成績評選  
結果

本省勞作成績展覽會業已結束并經由  
應函聘專家担任評選茲將評選結果分別列  
述如下：  
一 職業學校組

學校名稱	成績總分	等次
福州工職	九十	特等
惠兒院	九十	特等
省立龍職	八十	甲等
福州職業	七五	乙等
私立莆職	六五	丙等
省立廈職	六五	丙等
省立福農職	六五	丙等
閩侯縣職	六十	丙等

批評

1 各職校出品大都尚稱佳良尤以福州工職之教學儀器  
各種模型龍職福職廈職及縣職之縫紉龍職福職之化學工藝

龍職之機械龍職之實業龍職之農產製造等切實用

2 福州工職龍職及甫職之土木科圖表亦頗精細惜間有  
過於陳舊者是為可惜

3 惠兒院自設廠趨重營業尤屬恰當且該院學生四年畢  
業之後須往工廠實習三年之久經驗宏富技術純熟故漆器藤  
工出品優良成績卓著惜成品多豪華之裝飾品稍欠平民化難  
期普遍之銷售

4 龍職及福職之刺繡藝術圖案其中雖不乏精良者然皆  
傾於富室之裝飾而不適於大衆之實用

5 廈職之家庭佈置圖案立意過於洋化在今日貧苦之中  
國除豪商巨賈軍閥官僚之外不但不能設置亦無模倣之必要

6 福州高農除農產製造品中瓶罈之裝潢尚有可觀而切  
實用外其餘出品俱陳舊不堪殊不足以表其勞作成績之何在

7 學校勞作成績當賴實物之表証故出品數量之多寡足  
可表示一部分之優劣本屆各職校出品最多者為福州工職與  
惠兒院龍職次之福職又次之莆職廈職及縣職又次之而農職

最少

8 各職校每年勞作成品之多寡應有圖表以說明之方為  
恰當本屆各校大都皆付闕如

9 各種製造之程序及其出品之銷售如何應有相當圖說  
表示之不但可以引起參觀者之興趣且可助收宣傳之功效

10 學生平時勞作狀態非賴實際拍照莫能表示若臨時趕  
製則失真相譬如農場實習一年之中農作有時勞作亦隨時節  
而異自然環境亦各不同一時拍製之相片真偽可以立辨似有  
注意之必要

二 中學及師範學校組

校名	成績總分	等次
省立福中	八五	特等
省立龍中	八五	特等
省立龍師	八五	特等
私立集美	八十	甲等
私立格致	七五	乙等
省立蕭中	七五	乙等
省立晉師	七十	乙等
私立礪青	七十	乙等
私立咸益女中	七十	乙等

省立廈中	六五	丙等
私立莆中	六五	丙等
省立邵中	六十	丙等
省立建中	六十	丙等
省立三都中學	六十	丙等
私立華星中學	六十	丙等
私立英華	六十	丙等
私立三山	五十	丁等
私立開智	五十	丁等
漳浦縣中	五十	丁等
邵武縣中	五十	丁等
邵武縣師養成所	五十	丁等
私立哲理	五十	丁等

批評  
1 各校出品多數不完備如有木工出品而無金竹工出品  
等

2 各種出品中木竹工尚多藤金土工甚少  
3 縫紉種類多限於洋服刺繡出品不甚切合實用家事範  
圍太狹應加擴充

4 各校出品尚未能注意於適用方面  
5 各校出品間有數校近於敷衍塞責  
6 各校出品關於工作圖及工作過程多未注意



7 師範學校出品尙未能注意具有教育價值方面的製作

8 關於本地工業調查及研究工作太少

9 各校出品缺乏革新的製造

10 在中學出品中尙未見對於勞作有十分的注意

三 小學組

校名	成績總分	等次	校名	成績總分	等次
省立龍師附小	九四	特等	詔安丹詔小學	七二	乙等
省立福州二小	九二	特等	莆田礪青小學	七二	乙等
私立平民	九二	特等	莆田培元小學	七二	乙等
省立師範附一	九十	特等	尤溪東華小學	七十	乙等
省立福州三小	八六	甲等	尤溪古羣小學	七十	乙等
省立龍師附小	八六	甲等	南安斗南小學	七十	乙等
省立福州實小	八三	甲等	晉江袞繡小學	七十	乙等
省立福州一小	八三	甲等	思明厦南附小	七十	乙等
省立福師附二	八十	甲等	省立南小	六九	丙等
私立萃文	八十	甲等	省立邵小	六九	丙等
省立福州四小	七九	乙等	省立龍巖鄉師附小	六八	丙等
省立龍小	七八	乙等	詔安城北小學	六四	丙等
省立莆師附小	七六	乙等	詔安東溪小學	六四	丙等
省立福鄉師附小	七六	乙等	莆田普東小學	六二	丙等
省立晉師附小	七五	乙等	尤溪育賢小學	六二	丙等
私立福商	七四	乙等	尤溪文衡小學	六一	丙等
			將甌模範小學	六十	丙等
			莆田婦女工校	六十	丙等
			海澄碧溪小學	六十	丙等
			晉江登賢小學	六十	丙等
			晉江清源小學	六十	丙等
			私立開智小學	五四	丁等

私立努力小學	五二	丁等
詔安城南小學	五十	丁等
詔安濱海小學	五十	丁等
詔安集美小學	五十	丁等
詔安城東小學	五十	丁等
尤溪明智小學	五十	丁等
尤溪毓南小學	五十	丁等
尤溪岱東小學	五十	丁等
尤溪霞文小學	五十	丁等
建甌簡易小學	五十	丁等
海澄日港小學	五十	丁等
華安欽明小學	五十	丁等

批評

查小學勞作課程分工藝農事家事四類作業此次各校出品大體具有相當之努力出品尚多優良但尙宜改進者

- 1 各校環境不同或在城市或在鄉村雖於各類作業得各應環境需要而有所偏重但於各門類應加相當訓練以求普遍
- 2 各校出品對於各類作業固應普遍即以某一項而言亦應將各種作業充分表現至於數量多寡雖無規定但各應努力參加

3 勞作教學之調查研究各校出品尙少注意此後應予補救

4 各類作品均少注意於工作過程致使作業經過無充分之演示殊爲遺憾今後應設法將作業進行狀況逐部利用說明圖例實物模型等分別表示以宏實效

5 校事方面之作業應注重平時的訓練對於成績之表現比較困難但兒童活動狀況之照片記載等應于平時分別攝影保留應將活動經過及其計劃等加以整個的說明俾將該項作業所得之照片記載等爲表徵活動之精髓而充分顯其效用

6 家事作業多偏重於衣的方面之成績而食住行等尙少注意今後應將家事作業範圍根據課程標準實施

7 農事作業各校出品更少雖各校所在地多屬城市不能作較簡易之農事但於城市學校可能範圍內將園藝盆栽等注意實施鄉村學校對於此項作業尤宜特別注意

8 工藝作業中具有工作圖畫者甚少出品效用對於實用方面未盡注意製造作品多屬精工果係普通作業之結果自屬可取

9 勞作作業尙少應用單元教學對於應行聯絡方面未能普遍利用本鄉大宗原料

10 小學勞作之品應設法避免陳舊的消閑的貴族化的等缺憾而應多多注意於時代的日用的平民化的作品爲宜

本廳近召集各公私立中等學校校長討論各項問題如下：第一期軍訓專前未經請假者遵照部令不准升級因事未參加者舉行集

中訓練時仍應照章受足軍訓。各校軍訓教官薪俸應照部定標準由各校發給。鄉師特科學生亦應參加軍訓。公民教員及訓育主任須擇任審查合格之人員充之。5.私立學校聘用教員本應於三日內將教員名冊送廳審核。6.公立中等學校專任教員不能在校外兼任職務。7.私立中學兼任教員及事務員有過多者應力加減少。8.各校開學後一個月內應將各項概況表送廳。各校童子軍時間應照部定每星期三小時辦理。此外關於實施軍訓注意課程各項亦有詳細討論云。

**本廳奉令** 本廳近奉省政府發交訓練總監部咨以組織國民軍事訓練一案，本部於上年八月間，業經檢同暫行規程及辦事細則，以國字四七九號咨請貴省政府查照在案。嗣以奉軍事委員會令，應先行試辦，再為推廣。旋經先後成立福州縣延五處，試行辦理後，各該省市軍訓之進行，成效大著。應即斟酌需要，呈請准予繼續推行辦理以利訓練。茲奉軍事委員會核准繼續成立各省市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十處，並奉准以梁載榮一員為福建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上校主任委員，王輔一員為該會少校專任委員。除分令遵照外，前往洽商組織成立具報並分別咨令外，相應咨達，即希查照，並分別轉飭所屬知照。本廳奉此，當經指派督學王書賢，指導員林蔭南，并函准保安處指派人員為兼任委員，組織成立，現已開始辦公云。

**七省建康** 本廳建康教育委員會成立之後實施工作，其大者約有六項：(一)調查學校衛生環境，由廳指定各會省私立學校十七所派醫師及護士前往視察并加指導。(二)改良本廳衛生環境，凡廳內廚房廁所及其他房屋如有不合衛生之處立行改善。(三)健康檢查舉行本廳職員健康檢查并代辦各項應考人員及請求養老教員之體格檢查。(四)防疫注射就廳內人員舉行預防鼠疫注射。(五)開辦學校衛生講習班召集各小學教職員施以短期訓練。(六)籌備各小學衛生室每校一所所需藥品藥劑用具表格均由廳供給依學生數量之多少為給與之標準云。

**全省運動** 福建全省第四屆運動會，已決定於本年十一月月中旬，在福州公共體育場舉行。經費若干，正由廳擬具預算，並聘請籌備委員若干人，開始籌備，以利進行云。

**省立圖書** 一 紀事 二日，發二十三年度職員聘館八月份 函並呈廳備案。五日，呈送二十三年度設工作報告 施計畫書。六日，改編二十三年度預算。七日，呈報見習員服務滿三個月，應得津貼半膳者六人；呈報備補見習員趙璧，邱文玲，陳守琛，謝叔慧，升補正式見習員。十四日，更定徵集股訂購手續十二條，並設市購流水簿，郵購流水簿，單據登記簿及人名簿。十五日，福州市民臨時慰勞會，函聘陳長庚，朱啓銓，林少謙，魏

關瀾，林振椿，趙璧，邱文玲，傅家葆，為募捐隊隊員，即日出發募捐。十六日，調林佩芬每日上午在徵集股辦事十八日，調陳守琛每日上午在徵集股見習。廿四日，本館預約四庫全書珍本初集第一期到館，計五八種四一八冊；四庫珍本初集，缺九華集八冊，函商務館補寄。廿六日，派邱文玲，趙璧，李筱嫻，為市民慰勞會慰勞隊隊員。卅日，通告各股職員，認真指導見習員及考核成績；製見習員到館及滿期表。卅一日，更定編目程序（詳該股紀錄簿）分配編目室見習員工作（詳該股紀錄簿）；製見習員見習程序表；改配各股見習員工作時間表；補充各類卡片節目指引卡（詳編目室紀錄）；擬定圖書交易介紹辦法大綱；擬定辦理編目各手續之銜接及互相稽核；派陳鼎毅，林志濠陳秉鈞，潘本衍，兼理圖書交易介紹所事宜；通告各見習員，自九月一日起，每人應備手冊一本，將見習心得詳細紀錄，以備核查；填報防疫注射名冊。

二 各股工作表：

一 收發信件

1 收文 195件 2 發文 94件

二 收到圖書報誌

1 購置 458冊 2 贈送 74冊  
3 雜誌 304冊 4 報紙 1029份

三 編目書籍

1 分類	247冊	7 編目	302冊
3 寫卡	899張	4 貼標	412冊
5 寫書卡	400張	6 貼書袋	104個
7 排卡	902張	8 修改	42冊
四 閱覽人登記			
1 無職業	3人	2 雜業	5人
3 農	1人	4 工	3人
5 商	5人	6 學	230人
7 教	15人	8 黨	15人
9 政	9人	10 軍	15人
11 合計	285人		
五 裝訂書報			
1 書籍	31冊	2 報紙	33份
六 閱覽			
1 閱報室	8851人	2 雜誌室	1327人
3 兒童室	1161人	4 成人室	4031人
5 合計	13370人	6 開放日數	30天
7 每日平均	446人		
七 借閱書數			
1 000	893冊	2 100	134冊
3 200	155冊	4 300	545冊
5 400	755冊	6 500	572冊

7 600	676 册	8 700	248 册
9 800	745 册	10 900	418 册
11 小說	1742 册	12 合計	6838 册
13 每日平均	229 册		

八 書籍借出

1 學生借出	162 種	2 收抵押金	175.89
3 遺抵押金	179.91		

省立南平

小學近況

省立南平小學，自本學年開始後，業已開學，並舉行插班生入學測驗。該校自二十二年創辦以來，校舍駐兵先後經二十八次，復以地方經受多次之戰禍，致於校務之進展，頗有影響。現該校學生，共有一二五人，初級採複式編制，高級採單式編制，共編為四班，而低級學生，比較最為少數云。

又該校原設紫雲崗，以地點太高，難於招收低年級兒童，已另覓相當地址，建築新校舍一座；自本年五月底動工，至九月底可以完成，共用建築費二千五百餘元，係由該校經常費項下，節省撥充云。

政和縣政

府籌設圖書館

政和縣政府以設立圖書館為刻不容緩之要圖，惟限於經費致遷延迄今尤未成立。近將訂定募捐簡章，印製捐冊，函託各區區長暨各士紳分頭勸募，冀集腋成裘以資竟成一圖，并將前此已捐之

款寄廳代定，萬有文庫一部，茲錄其捐啓及簡章如後：

一 圖書館勸捐啓 竊維政和僻處山陬，風氣未開，士之閑居，獨處者無圖書以資其研討，則困於寡陋，荒於嬉遊，民之習乎農工商賈者，無報章雜誌以廣其見聞，類多坐井觀天，致乏常識，不明時事，此地方文化所以落后，而行政計劃所以難施也。前縣長盧君秉方有見及此，爰勸邑紳陳君叶五范君佐才各捐大洋二百八十元，購置萬有文庫，以為開辦圖書館之端，誠義舉也。乃未幾盧君解組，未藏其書，前縣長陳君受之，又以大軍過境，未暇繼之，惜哉！敬仰下車伊始，訪民風之樸實，念教育之重要，商諸本府教育科長阮君國英及當地人士共籌設施方案，愈以廣辦圖書館實屬急不容緩。蓋圖書館設立之意義，可以以求術學推進，新知又可以供民衆普遍之閱覽，藉彌學校培養少數人之缺憾，論其機關則社會教育也，言其事業則屬公益性質也。本邑縱限於財力，不敢遠比文匯又瀾，近擬東方圖書館，然於萬有文庫之外，多方搜羅，長期徵集，他時漸積日聚，蔚為大觀，是在此次規模之建設，奠厥基耳。古人云：十室之邑，必有忠信，政雖地瘠民貧，當不乏急公好義之士。如陳范其人者，果能羣策羣力，振臂一呼，吾知腋可成裘，溜可穿石，區區辦費，應不難立集也。是以不敢自餒，毅然進行，特印發捐簿若干冊，函托各區區長及各界士紳分頭勸募，一家之款不必求其巨，務在捐輸者人數之多，各區之額不必期其大，所望勸募者收集之速，使吾言幸而中，樂觀厥成，則政府特予嘉獎，士庶咸拜厚賜，竊喜諸君子仁風播之遐邇，勞

名勒諸碑石可以昭示來茲永垂不朽彼慕建菴寺捐修橋道者豈能媲美於萬一也哉

二 圖書館募捐簡章 1 捐款在五百元以上者依照捐贊與學條例呈請省政府褒獎並懸玉照勒姓字於石碑 2 捐款在二百五十元以上者呈請縣府贈匾額并懸玉照勒姓字於石碑 3 捐款在一百元以上者由縣政府贈匾額并懸玉照勒姓字於紀念碑 4 捐款在十元以上者懸書姓字於紀念牌并懸玉照 5 捐款在一元以上者懸書姓字於紀念牌 6 勸募人經募捐款達一千元以上者照本簡章第一項獎勵經募捐款達本簡章第一項額數者照本簡章第二項獎勵募額達第二項者照第三項獎勵餘類推

全運體育 本廳近准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函以：協進會停辦之公開水球比賽會，於七月廿一日按序舉行政府准員會對華甲比賽。終了時，華員會隊長陳福星，以比賽失敗，遷怒於球証葉觀儀，恣意侮辱，甚至足踢葉君，幸經勸阻，始得解開。事後葉君據情報告屬會，經召開執委會會議，審查結果，認陳福星

先有侮辱球証行為，致肇其端；議決該球員陳福星，應停止水陸各項運動一年，即由廿三年八月一日起，至廿四年八月二日止；并應呈報全國體育協進會備案等議在案。查該球員前經因球賽犯規，曾被停止各項運動代表一年。茲再又有不法行為，自應予以嚴懲。理合備函呈報鈞會，伏祈察核備案，實為公便等情；准此，查該球員陳福星，一再違犯運動道德，實屬體育發展之障礙。理應按罪罰處，以儆效尤。該會議決案，尚屬合理。除函復該會准予備案外；特函奉達，希貴廳加以注意，勿准陳福星在罰開期間參加任何運動為荷。本廳准此，已分別知照云。

日內瓦中 本廳近准日內瓦中國國際圖書館公函 函開：以「頃據國際兒童美術院來函稱，徵求 兒童圖畫 外國兒童圖畫，以資研究各國兒童對於美術之趨勢。關於中國兒童美術，即請貴館代向貴國徵集等語。查該院開辦多年，成績卓著，主持者均屬國際知名之士，似應准其所請。除已函允該院代為徵集外，相應函請貴廳分向各小學徵集寄瑞，以便彙轉為荷。」本廳准此，業已分令各小學徵集并轉令縣政府徵集呈廳彙轉云。



附刊



經審查或登記合格准充任高級中學訓育主任者

林一鵬	劉澄清	吳亦銜	許訓勳	陳明鑑	陳恢帆	林述經	關榮興	熊耀球	蘇儒善	吳則范	謝松濤
陳應魁	陳樹芬	郭則傑	柳適芳	薛敬淵	陳震	林肇甫	鄭免濤	祝不暉	劉鴻星	金樹榮	施秉莊
柴鴻仕	陳作鑑	金可榮	鄭拔駕	江鼎伊	陳秉毅	陳琪欽	陳衛銓	鄭春錄	以上共叁十叁名		

經審查或登記合格准充任高級中學公民教員者

林鵬	劉澄清	許訓勳	吳亦銜	陳明鑑	陳恢帆	熊耀球	林肇甫	鄭免濤	祝不暉	劉鴻星	曾兆新
陳煥魁	王聘	陳頤	謝周椿	林鼎亞	高修慶	陳嘉謨	金樹榮	陳詠棠	施秉莊	陳琪欽	李祖彝
鄭春錄	柳適芳	王陽照	陳衛銓	張人輝	劉玉斌	謝章錫	周子雄	何適	葉書德	李遂囊	陳壽
薛敬淵	陳震	榮建仕	陳作鑑	金可榮	鄭拔駕	鄭步雲	李學龍	林溫雅	蘇儒善	吳則范	謝松濤
江鼎伊	陳秉毅	郭則傑	朱孔陽	洪範	吳承官	宋孝穎	陳克斌	以上六十式名			
楊紹億	羊泰峻	葉鏡允	許士	林述經	關榮興						

經審查或登記合格准充任初級中學訓育主任者

許士翁祖武 賴榮 李祖彝 以上共四名

### 經審查或登記合格准充任初級中學公民教員者

鄭棧 湯永平 姚大鍾 陳雲祥 劉傳昌 鄭飛泉 張 忍 李向奎 黃德光 鄭懿德 賴榮 陳壁輝  
林逸生 李明捷 許景楨 郭鴻翔 翁祖武 郭驥飛 葉慕賢 劉溫泉 楊定遠 陳崇位 以上共十式名

### 出隊證製法

- 一 證用硬紙雙面式全長二十公分寬十四公分（存根大小可隨意）
- 二 黨國徽照規定彩色眉黃地黑字指針及邊線用墨印指針
- 三 圖內青地 其餘白色黑字
- 四 證面紅色金字

某生訓練  
省著錄  
(市)期  
學(中)隊  
出隊學生姓名  
某  
第幾年級  
出隊證號數  
填發年月日  
真發機關

二寸半身相片

.....某字第.....號.....

### 出隊證式

黨旗	新(中)生 (月)民 某市中 學中處	國旗	查 學校第 年級 學生 在本屆本省(市)學王暑期集中 軍事訓練處照章受訓完畢特予證明 某字第 號 右給 收執
二寸半身 相片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省(市)學生暑期集中 軍事訓練處(或委員會)長 注意持有此證者將來舉行三個月集中訓練 時可減少一個月之訓練		



# 福建省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

中華民國廿三年六月十八日起至八月十七日止收支報告表

收 項 摘 要 付 項

## 收 入 之 部

339.34	承上次收支報告結存
110,000.00	收由中央國庫撥來六月份教育經費
110,000.00	收由中央國庫撥來七月份教育經費

## 付 出 之 部

省立福州師範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12,088.00
省立莆田師範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6,336.00
省立龍溪師範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4,280.00
省立福州鄉村師範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4,520.00
省立建甌鄉村師範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并補追加二三四五月份經費之一部	4,491.00
省立晉江鄉村師範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4,224.00
省立龍巖鄉村師範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3,520.00
省立福州工業職業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6,830.00
省立福州農業職業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5,690.00
省立莆田農業職業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500.00
省立福州職業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6,640.00
省立南平職業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4,000.00
省立廈門職業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4,000.00
省立龍溪職業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4,800.00
省立福州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2,060.00
省立建甌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5,104.00
省立莆田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4,970.00
省立廈門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3,674.00
省立龍溪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6,920.00
省立福州高級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2,600.00
省立福州初級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3,564.00
省立三都初級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3,932.00
省立南平初級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2,810.00
省立邵武初級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2,982.00
省立晉江初級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3,564.00
省立永春初級中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3,564.00
省立福州實驗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2,240.00
省立福州第一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3,668.00
省立福州第二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696.00
省立福州第三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2,292.00

220,239.34

滿 次 頁

137,559.00

收 項

220, 339 • 34

摘 要 付 項

承 前 頁 137, 559 • 00

省立福州第四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708 • 00
省立福師附屬第一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954 • 00
省立福師附屬第二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914 • 00
省立福師附屬第一幼稚園六七兩月份經費	650 • 00
省立福師附屬第二幼稚園六七兩月份經費	650 • 00
省立南平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296 • 00
省立建甌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296 • 00
省立邵武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296 • 00
省立莆田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512 • 00
省立龍溪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1, 512 • 00
私立福建學院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 200 • 00
私立福建學院附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700 • 00
私立三山中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500 • 00
私立三民中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700 • 00
私立福州中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500 • 00
私立福州女子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600 • 00
閩侯縣立職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400 • 00
私立開智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私立光復中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閩清縣立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上杭縣立初中四月份補助費	100 • 00
私立莆田礪青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600 • 00
私立莆田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私立華星女子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100 • 00
惠安縣立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私立廈門大同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500 • 00
屏南縣立初中六月份補助費	100 • 00
福安縣立初中四五六七等月份補助費	400 • 00
福清縣立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100 • 00
浦城縣立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仙遊縣立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德化縣立初中六月份補助費	50 • 00
私立泉州初中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400 • 00
私立福州平民小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800 • 00

福建教育週刊

五四

220, 339 • 34

編 次 頁

161, 497 • 00

收 項

220, 339 • 34

承	摘	要	付 項
		頁	161, 497 • 00
	私立萃文小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400 • 0 <sup>0</sup>
	私立努力小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300 • 00
	私立義務小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私立福商小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100 • 00
	閩侯縣縣小學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3, 000 • 00
	省立科學館六七兩月份經費		7, 200 • 00
	省立民衆教育館六七兩月份經費		5, 200 • 00
	省立圖書館六七兩月份經費		3, 200 • 00
	普及識字委員會六七兩月份經費		3, 200 • 00
	五里亭鄉村改進區六七兩月份經費		1, 120 • 00
	省立民衆教育館附設公共體育場六七兩月份經費		1, 060 • 00
	教育團公有林場六七兩月份經費		1, 000 • 00
	福建博物研究會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600 • 00
	私立烏山圖書館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500 • 00
	福建惠兒院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400 • 00
	螺洲鄉村改進區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200 • 00
	革命紀念品陳列館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100 • 00
	民衆學校六七兩月份預備費		600 • 00
	民衆教育六七兩月份預備費		240 • 00
	民衆學校六七兩月份書籍用品費		152 • 00
	省立各民衆學校六七兩月份經費		696 • 00
	各縣民衆學校六七兩月份補助費		640 • 00
	閩侯義教城辦事處六七兩月份經費		80 • 00
	閩侯義教鄉辦事處六七兩月份經費		80 • 00
	閩侯義教城初小六七兩月份經費		530 • 00
	閩侯義教鄉初小六七兩月份經費		834 • 00
	短期小學試驗區辦事處六七兩月份經費		30 • 00
	短期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90 • 00
	閩侯義教鄉村工讀小學六七兩月份經費		220 • 00
	國外留學費		3, 150 • 00
	烈士遺族學費		154 • 75
	省立學校教職員進修費及考察費		1, 480 • 00
	省立學校教職員養老金及恤金		117 • 16
	省立學校女教職員分娩費		411 • 80
	過	次	頁
			198, 782 • 71

220, 339 • 34

收 項	摘 要	付 項	
220,339.34	承 前 頁		198,782.71
	教育學雜誌研究六七兩月份出版費	800.00	福建教育週刊
	省立學校建築費	2,800.00	
	省立學校修繕費	550.00	
	省立學校設備費	1,300.09	
	省立福農職業學校推廣事業五六月七等月份補助費	180.00	
	軍事訓練教官津貼費	200.00	
	畢業會考經費	2,000.00	
	暑期學校經費	3,000.00	
	衛生教育六七兩月份經費	600.00	
	建陽綜合運動會經費	100.00	
	暑期軍事訓練經費	3,000.00	
	勞作成績展覽會經費	1,000.00	
	省立莆田師範學校辦公費救濟費	1,000.00	
	六月七日四千元借款息金	104.00	
	福建教育費保管委員會六七兩月份經費	1,100.00	
	★ 建陽縣民衆學校五月份補助費	40.00	
	★ 順昌縣民衆學校五月份補助費	40.00	
	★ 大田縣民衆學校五月份補助費	40.00	
	★ 政和縣民衆學校五月份補助費	40.00	
	★ 永安縣民衆學校五月份補助費	40.00	
	★ 漳平縣民衆學校五月份補助費	40.00	
	★ 同安縣立初中五月份補助費	50.00	
	★ 政和縣立初中五月份補助費	100.00	
	★ 沙縣總師養成所五月份補助費	50.00	
	付還六月七日借入金	4,000.00	
4,950.00	扣回各項暫記		五六
	付各項暫記	2,570.00	
225,289.34	合 計	223,496.71	
	△ 結 存	1,792.63	
225,289.34		225,289.34	

附註：凡有★記號者，係該校對教育廳手續未清，其補助費，由廳會計處暫為領存，一面由廳令其迅將手續辦妥，即時發還。

## 教育週刊簡則

- 一 本刊係本廳定期出版刊物，專載關於本省教育行政之文件，並關於教育學術之論著。所有通令及法規等件，凡經登載本刊者，與正式公文有同等之效力。
- 二 本刊暫分論著，文牘，章則，計劃，特載，專載，研究，教育消息，通信問答，討論問題及附錄各欄，必要時得增刪之。
- 三 本刊於每星期一出版一期，每月出專刊一期，遇必要時得增刊或合刊。
- 四 本刊由本廳週刊編輯委員會編輯，交發行部發行之。

## 教育週刊投稿簡章

- 一 本廳全體職員均負供給本刊稿件之責；關於論著欄文字，復特約國內教育先進分任撰述，並歡迎服務教育界人士投稿。
- 二 本刊論著，附錄，研究等欄，揭載關於討論研究之論文著述，文責由撰稿者自負。
- 三 來稿不限字數，文體不拘；但請加新式標點符號。
- 四 本刊對於來稿有審定去取並修改之權；其不願修改者請於稿端聲明。
- 五 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除特別聲明並附足郵票者，不在此限。
- 六 外稿一經登載，酌酬本刊。
- 七 來稿寄福建教育廳週刊編輯委員會。

## 教育週刊第二〇一期

二十三年九月三日出版

編輯 福建省教育廳週刊編輯委員會

福州三民路

發行 福建省教育廳教育週刊發行部

福州三民路

承印 文明書紙儀器館

住福州上南路

## 本 刊 價 目

每 週	內 國		外 國
	冊 數	價 格	
一 週	四 冊	四 分	二 角
半 年	十 六 冊	一 元	二 元
全 年	十 二 冊	二 元	四 元
五 年			

郵匯不通之處，得以中國郵票代洋，但以四分一分或半分者為限。上表郵費均在內。  
定價應請先惠，空函恕不照寄。

## 本廳出版刊物一覽

教育週刊	每册四分半年二十六册 一元全年五十二册二元	義務教育季刊	每册一角五分半年二册二角全年四册四角
初等教育 <small>(全九期)</small>	每册五分	十九年度福建省教育統計	每册一元
民衆教育	每册五角	第二屆全省教育局長會議報告	每册五角
單級教學實施法	每册一角五分	第二屆暑期學校學術演講集	每册一元
教育指導表格	每册三角	第三屆暑期學校講演集	每册六角
教育統計第一次報告	每册五角	福建現行教育法規彙編	每册三角

(中華郵政局特准掛號立券按照總包裹寄送之報紙)